



汨罗市
人
民
政
府
公
报

2026 年第 1 期

目 录

市 政 府 文 件

- 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的公告
(汨政告〔2026〕1号 MLDR-2026-00001)…………… 1
- 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汨罗市历史遗留矿山认定的公告
(汨政告〔2026〕2号 MLDR-2026-00002)…………… 9
- 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度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确认意见的函(汨政函〔2026〕1号)…………… 10
- 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运用 2026 年第二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收储土地的批复(汨政函〔2026〕2号)…………… 11
- 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城市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实施方案(2025-2027 年)》的批复
(汨政函〔2026〕3号)…………… 12
- 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无偿划转国有资产使用权的批复(李家墩税务所)》(汨政函〔2026〕4号)…………… 13
- 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汨罗市 2026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的批复(汨政函〔2026〕5号)…………… 14
- 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购置公安执法执勤车辆的函
(汨政函〔2026〕6号)…………… 15
- 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无偿划转国有资产使用权的批复
(汨政函〔2026〕7号)…………… 16
- 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请求调取造纸企业退出相关资料的函
(汨政函〔2026〕8号)…………… 16
- 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申办第 14 届中国大学生龙舟锦标赛的批复(汨政函〔2026〕9号)…………… 18



汨罗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6 年第 1 期

主编：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址：汨罗市建设西路 22 号
电话：0730 - 5172259
传真：07305174468
邮编：414400
邮箱：635409060@qq.com

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成立汨罗市“1·3”事故调查组的批复（汨政函〔2026〕10 号）…………… 18

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黎敏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汨政人〔2026〕1 号）…………… 19

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巢毅山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汨政人〔2026〕2 号）…………… 20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汨罗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地段等级适用税额标准和征收范围的通知（汨政办发〔2026〕2 号）…………… 21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汨罗市实施“开局八好”总体方案》的通知（汨政办发〔2026〕3 号）…………… 25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汨罗市龙舟动力小区、印刷厂小区、肉联厂小区危旧住房改造项目解危搬迁实施方案（汨政办发〔2026〕4 号）…………… 74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落实 2026 年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汨政办函〔2026〕1 号）…………… 78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5 年度市人大常委会票决民生实事任务分解表》的通知（汨政办函〔2026〕2 号）…………… 93

重要会议

2026 年第 51 次常务会议纪要…………… 96

2026 年第 52 次常务会议纪要…………… 101

2026 年第 1 次市长办公会议纪要…………… 107

MLDR—2026—00001

汨政告〔2026〕1 号

汨罗市人民政府 关于划定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的公告

为预防和减轻水土流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湖南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开展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划定公告的通知》（湘水办函〔2024〕149 号）的相关规定，以及《关于〈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划定技术报告〉的审核意见》（岳市水利办〔2025〕107 号）要求，现将我市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公告如下：

一、全市禁止开垦陡坡地是指禁止在 25° 以上的陡坡地或者 20° 以上的风化花岗岩、紫色砂页岩、红砂岩、泥质页岩等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

二、全市划定禁止开垦陡坡地面积 4885.46 公顷，其中新市街道 29.20 公顷、古培镇 56.36 公顷、白水镇 31.20 公顷、川山坪镇 2153.35 公顷、弼时镇 1316.52 公顷、三江镇 859.09 公顷、神鼎山镇 372.33 公顷、长乐镇 67.41 公顷。（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图详见附件）

三、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内禁止开垦种植农作物；种植经济林的应当科学选择树种，合理确定规模，采取水土保持措施，防止造成水土流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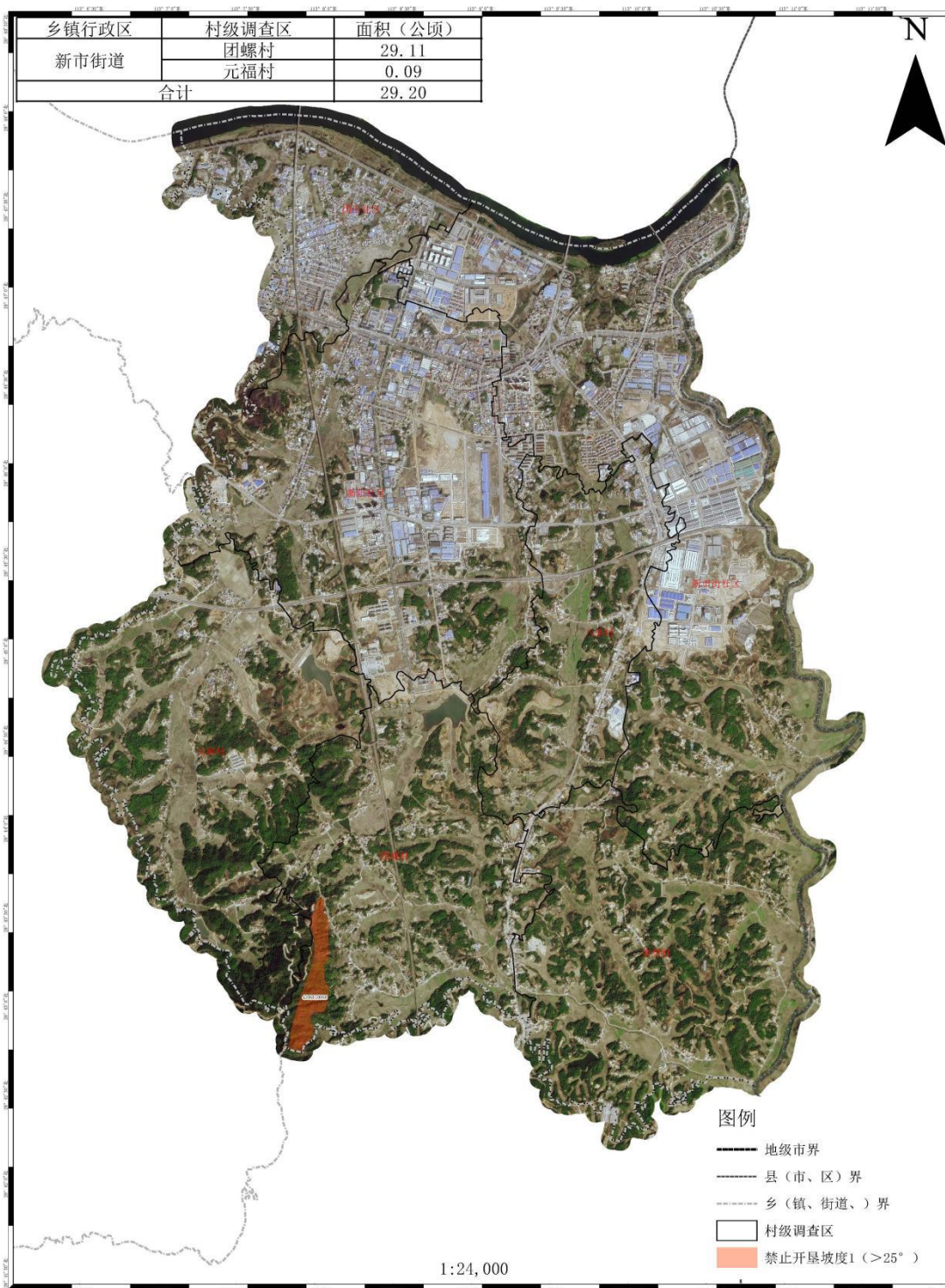
四、已在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内开垦种植农作物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退耕并植树种草。耕地短缺、退耕确有困难的，应当修建梯田或者采取其他水土保持措施。

五、违反本公告规定，在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内开垦种植农作物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四十九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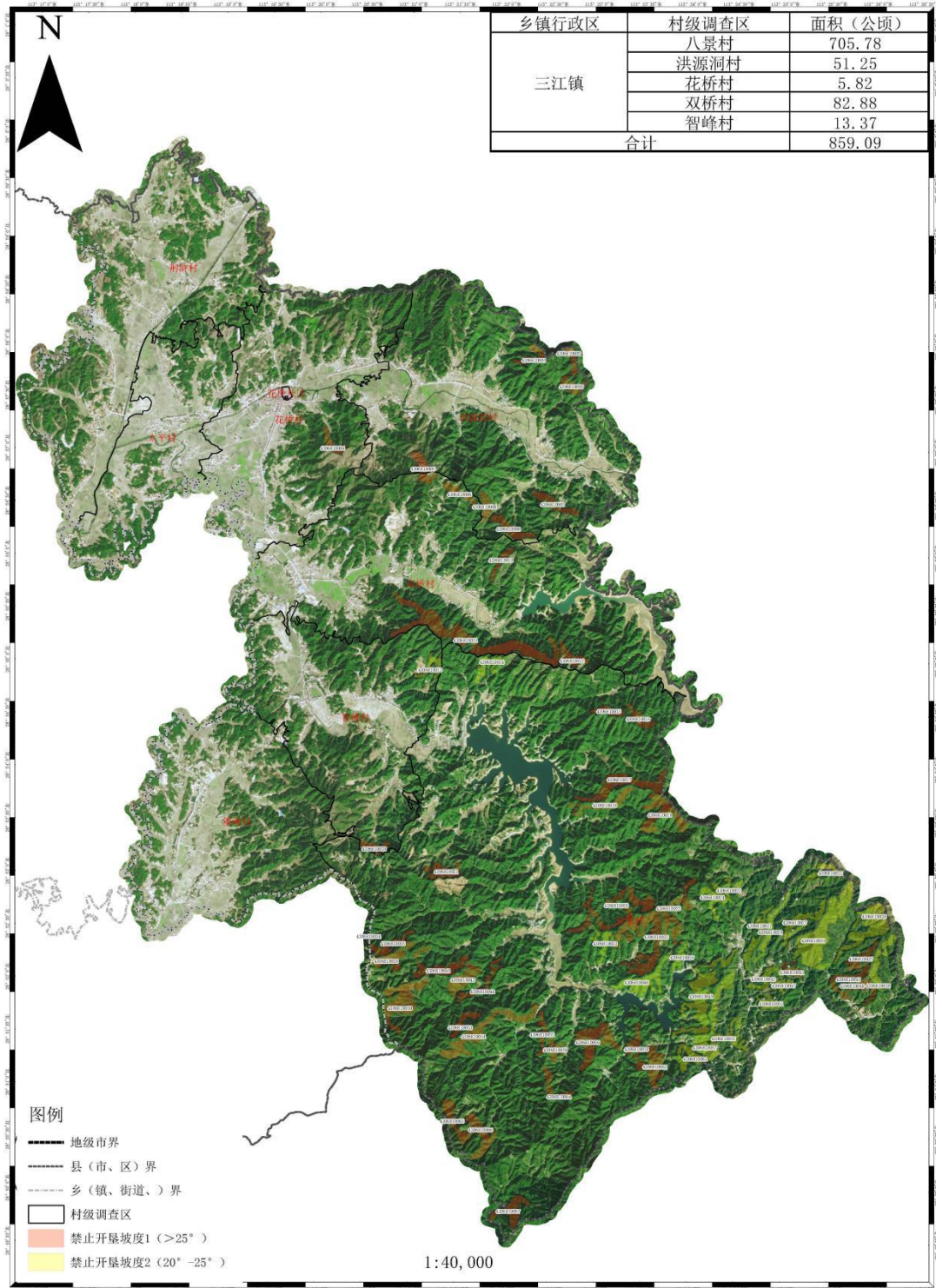
六、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十年。

附件：汨罗市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划定分布图（新市街道、三江镇、长乐镇、古培镇、川山坪镇、弼时镇、白水镇、神鼎山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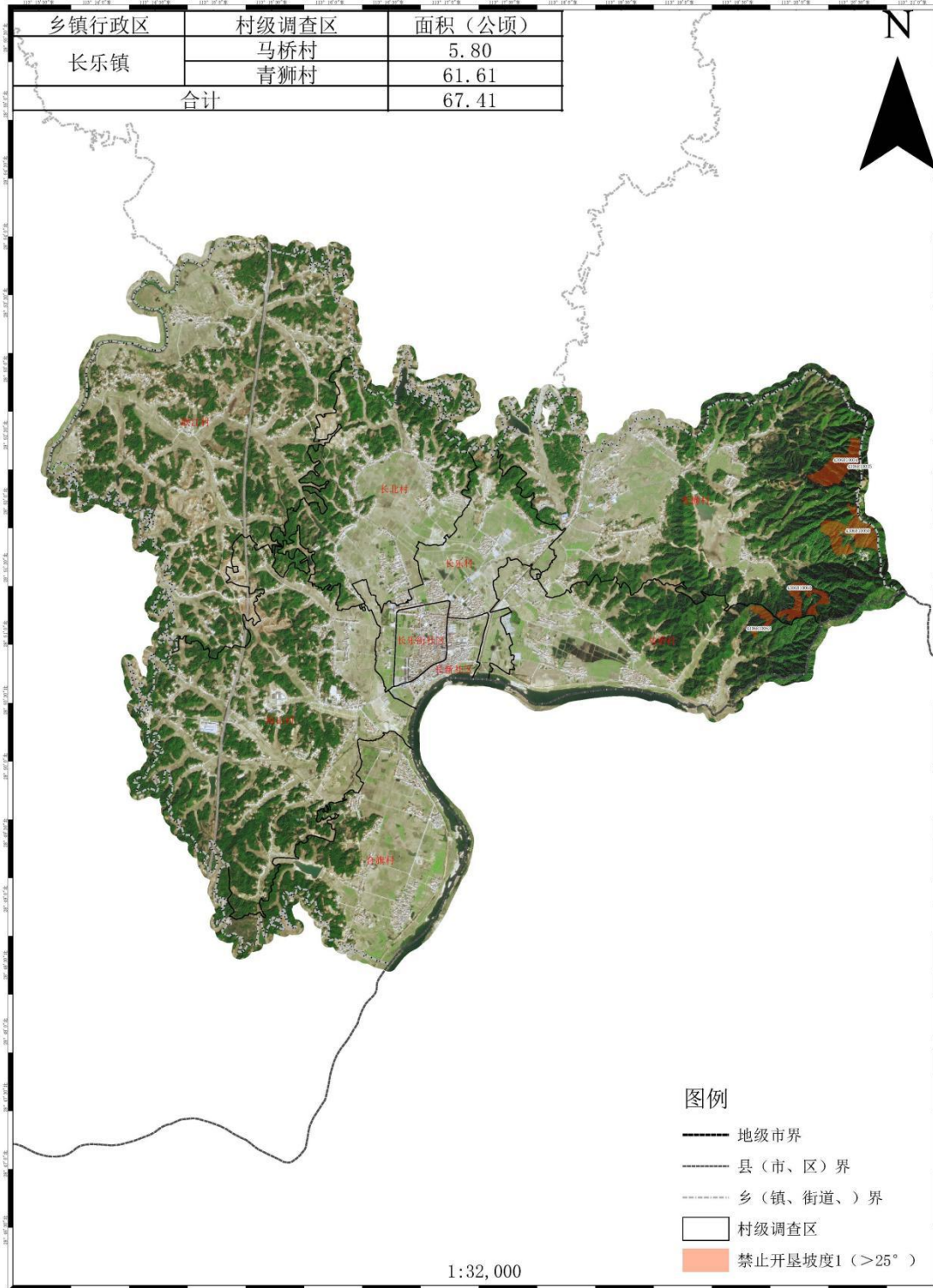
新市街道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划定分布图



三江镇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划定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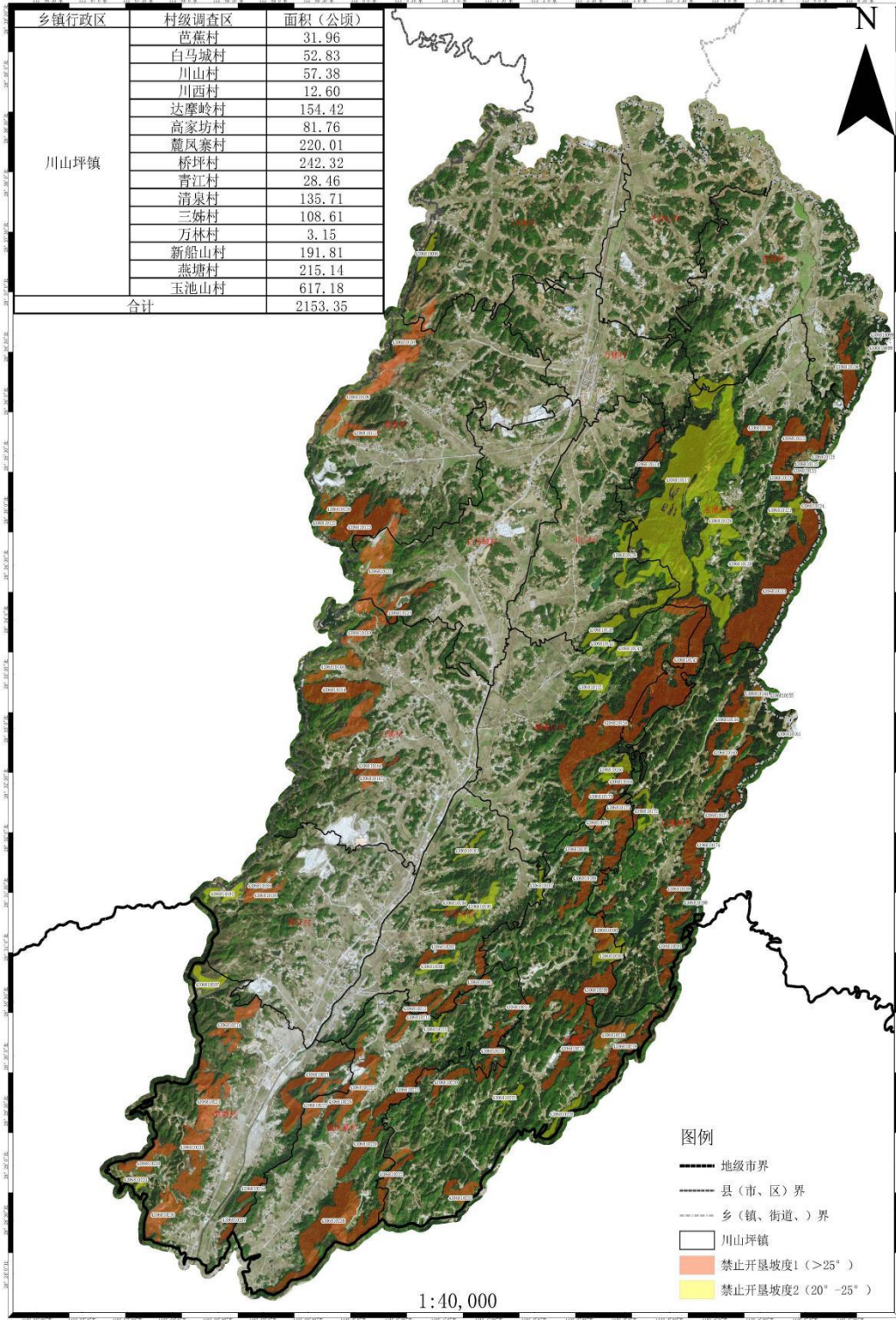
长乐镇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划定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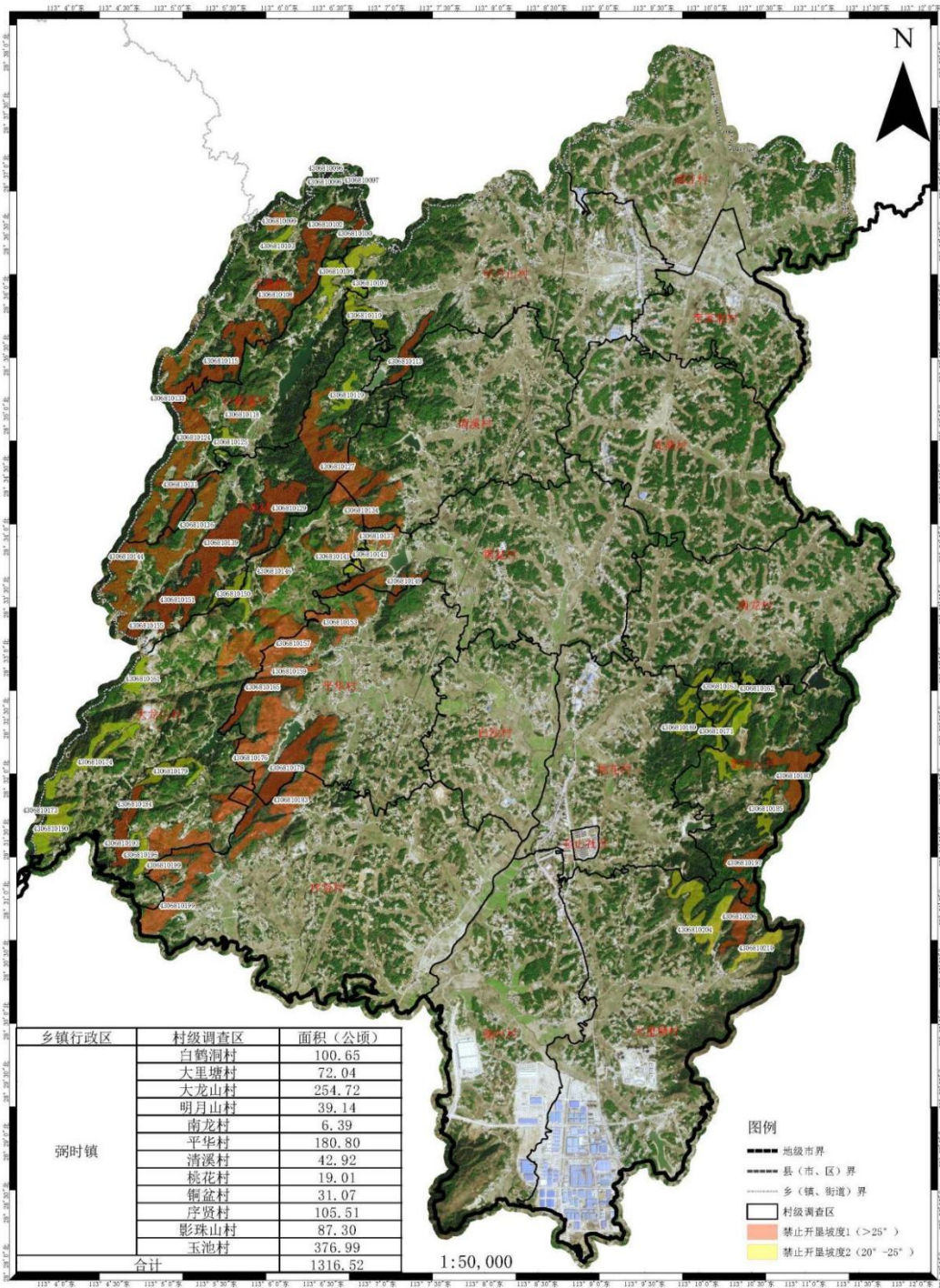
古培镇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划定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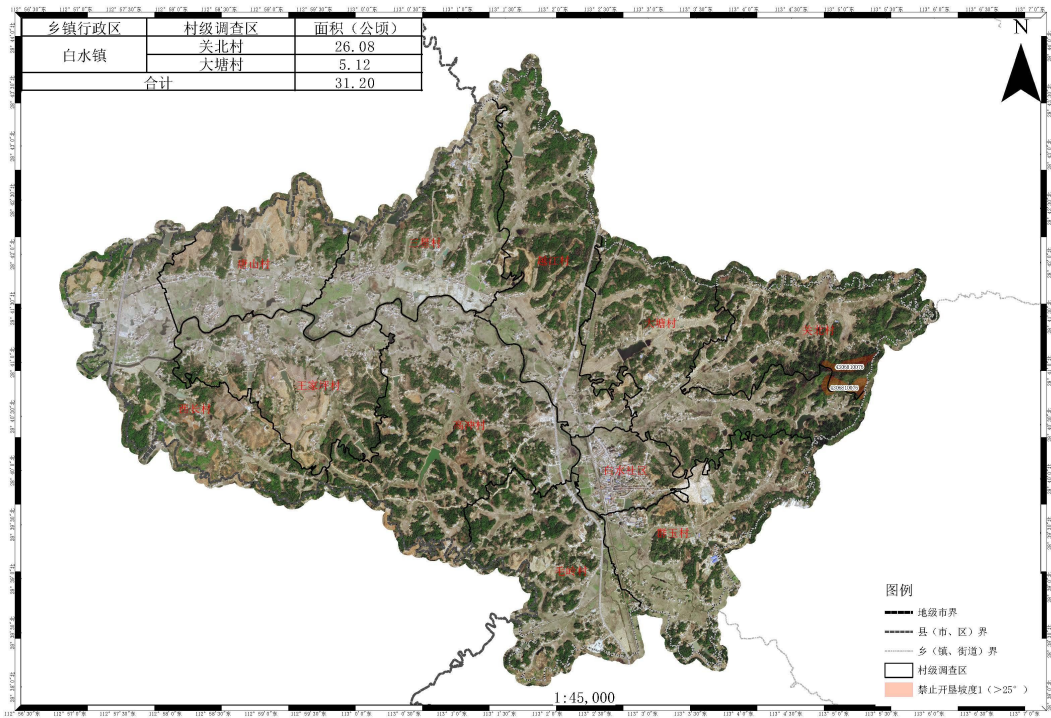
川山坪镇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划定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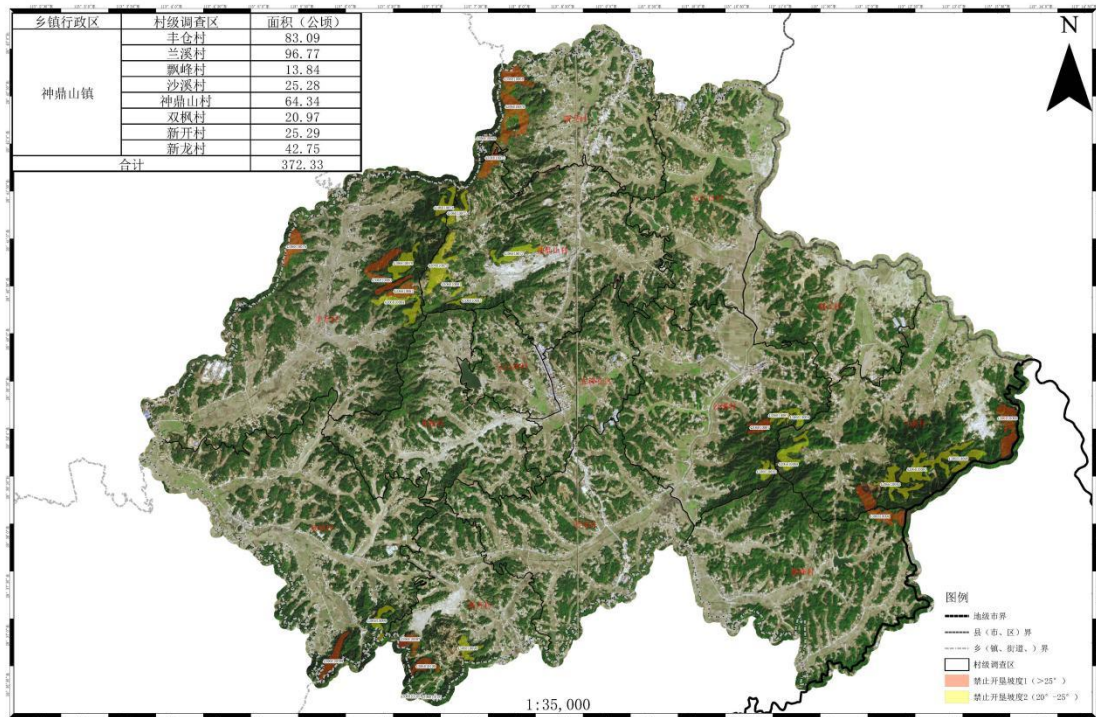
弼时镇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划定分布图



白水镇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划定分布图



神鼎山镇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划定分布图



汨政告〔2026〕2号

汨罗市人民政府 关于汨罗市历史遗留矿山认定的公告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科学谋划和实施“十五五”时期矿山生态修复工作，加快推进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依据《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国土资源部第56号令）第二十九条规定和《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1〕1283号）要求，现对我省开展采矿损毁土地状况调查及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工作后我市认定的17个未治理历史遗留矿山予以公告，公告期自发布之日起30日，请社会各界监督。对公告所列矿山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反馈至汨罗市自然资源局，反馈材料请提供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湖南省汨罗市自然资源局（楚天路与汨新路交叉口）

联系电话：07305183390 转 8017

联系人：虞建民

附件：汨罗市历史遗留矿山认定表

汨罗市人民政府

2026年2月14日

汨罗市人民政府 关于2023年度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确认意见的函

湖南省自然资源厅：

根据《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湖南省林业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核实更新确认工作的通知》（湘自资办发〔2025〕68号）要求，我市组织自然资源、水利、农业农村、林业等部门，对以202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时点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进行了联合审查。

我市认为，本次资产清查数据真实准确、成果完整规范，全面反映了我市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的数量、质量和价值量等情况。现对我市2023年度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予以确认（详见附件），清查成果将作为我市开展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工作的基础依据。

特此致函。

附件：汨罗市2023年度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
确认意见表

汨罗市人民政府
2026年1月16日

汨罗市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运用 2026 年第二批政府专项 债券资金收储土地的批复

汨罗市自然资源局：

你局提交的《关于申报 2026 年度第二批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项目的请示》已收悉。经研究，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该批次项目共 4 个，总面积为 144887 平方米，土地收储总价款 33000 万元，其中拟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33000 万元（详见附件）。该批次项目已依法发布土地收储征集公告，完成土地价格评估及成本核算工作。经汨罗市 2025 年第五次土地储备工作联席会进行集体决策确定基础价格和下调幅度后，与土地使用权人达成一致意见，且按规定进行公示无异议。

二、我市已就专项债券投向领域及其禁止类项目清单、项目真实性、抵押情况、融资收益平衡等认真审核把关。

三、同意你局上报的项目收储价格。请你局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土地管理和专项债券管理法律法规，切实做好该批次土地储备专项债券的申报工作。

特此批复。

附件：汨罗市 2026 年度第二批土地储备专项债拟申报项目表

汨罗市人民政府
2026 年 1 月 16 日

汨罗市人民政府
关于《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城市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实施方案
(2025-2027年)》的批复

汨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局报来的根据省厅意见修改后的《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城市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实施方案(2025-2027年)》收悉。经研究，现就相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原则上同意《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城市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实施方案(2025-2027年)》。该方案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推进城市基础设施更新改造的指导意见》《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展城市基础设施更新改造重点领域实施方案编制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涉及四个方面五大领域，包括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城镇危旧房(棚户区)改造、城中村综合改造、城市公共空间功能提升、老旧街区转型提质，具有现实需求和长远意义，符合我市城市基础设施现代化建设目标，有助于汨罗高质量发展。

二、请你局充分发挥城乡建设联席会议机制召集单位职责，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要求，明晰目标，压实责任，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同时，请你局牵头作好资金、技术、人才、信息等方面要素资源保障，适时研判具体问题，定期报告实施进展，并切实做好后续工作。

特此批复。

汨罗市人民政府

2026年1月19日

汨罗市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无偿划转国有资产使用权的批复

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资产使用权的请示》收悉，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同意将你单位名下归集的一宗国有建设用地资产（不动产权证号为湘（2026）汨罗市不动产权第0000287、0000324号，坐落于汨罗市李家镇集镇，宗地面积4439.05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分别为979.22、627.62平方米），在不改变权利性质、用途的情况下无偿划转给汨罗市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请市自然资源局等相关单位配合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批复。

汨罗市人民政府

2026年1月22日

汨罗市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汨罗市 2026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的批复

汨罗市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请求批准汨罗市 2026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的请示》收悉。经研究，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汨罗市 2026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年度土地储备总规模为 346.9261 公顷。

二、请你局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土地储备管理办法》（自然资规〔2025〕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会同财政等有关部门认真组织实施。

三、在计划实施过程中，应坚持规划先行、节约集约、净地出让的原则，加强风险防控，切实提升土地利用效率。如因政策变化、市场调控或规划调整等原因需对计划进行修改，应及时按程序报市政府批准。

特此批复。

附件：汨罗市 2026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汇总表

汨罗市人民政府
2026 年 1 月 30 日

附件 1

汨罗市 2026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汇总表

单位：公顷

计划指标 地区	上年末库存地块 面积	年度计划新增地块 面积	土地储备总规模
汨罗市	0	346.926100	346.926100

汨政函〔2026〕6号

汨罗市人民政府 关于支持购置公安执法执勤车辆的函

岳阳市财政局：

我市公安局共有执法执勤车辆编制数 40 辆，实有 37 辆，尚空编 3 辆（已处置未更新），目前实有车辆已无法满足汨罗市公安局执法执勤工作需要。为有效解决我市公安局执法执勤车辆严重不足问题，保障基层执法车辆满足社会管理职能，提升公安机关战斗力，汨罗市公安局争取上级资金及本单位自筹，拟采购 3 辆新能源执法执勤车辆，3 辆采购价均为 18 万元以下。以上车辆均用于执法执勤工作。

专此致函，敬请支持。

汨罗市人民政府
2026 年 2 月 3 日

汨政函〔2026〕7号

汨罗市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无偿划转国有资产使用权的批复

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资产使用权的请示》收悉。经市政府研究，同意将你单位归集的资产，坐落于汨罗市归义街道建设中路汨罗大市场6栋05#、07#号(用途为商业用地，土地面积679平方米，房产总面积56.82平方米)，在不改变用地性质、用途的情况下，无偿划转给湖南汨之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请市自然资源局等相关单位配合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批复。

汨罗市人民政府
2026年2月24日

汨政函〔2026〕8号

汨罗市人民政府 关于请求调取造纸企业退出相关资料的函

岳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根据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我市于2018年依法依规组织实施14家造纸企业引导退出工作。为确保平稳有序推进企业关停，相关乡镇人民政府与各企业签订《汨罗市造纸企业引导退出停产协议书》。协议第二条就奖补标准明确约定：“根据各造纸企业的产能，奖补按岳阳市周边县市区的平均水平计算，此款项在2019年2月28日前支付给乙方。如周边县市另有其他奖补政策和奖补资金，甲方应按同等标

准奖补给乙方，确保奖补标准不低于其他周边县市的平均水平”。

上述 14 家关停企业中，汨罗环宇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汨罗市天宝造纸有限责任公司以我市奖补标准未达到周边县市平均水平为由，于 2025 年 7 月向君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分别要求增加补助差额 1287.48 万元、940.86 万元。君山区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11 月作出行政判决，责令两家企业所在地的三江镇人民政府，就《汨罗市造纸企业引导退出停产协议书》第二条相关请求依法作出处理决定。

我市高度重视造纸企业退出后续及信访维稳工作，多次召开专题联席会议研究处置。鉴于企业诉求涉及周边县市区奖补标准核定，为依法稳妥履行法院判决、妥善化解争议，现特商请贵委协助提供以下资料：

1.2018 年以来省和岳阳市对临湘市、岳阳县、平江县和君山区 4 个县市区造纸企业退出的奖补资金明细；

2.2018 年以来临湘市、岳阳县、平江县和君山区对造纸企业县级配套的奖补资金明细；

3.临湘市、岳阳县、平江县和君山区 4 个县市区各造纸企业的产能明细。

特此致函，敬请支持。

附件：1.汨罗市造纸企业引导退出停产协议书

2.君山人民法院判决书

汨罗市人民政府

2026 年 2 月 25 日

汨政函〔2026〕9号

汨罗市人民政府 关于支持申办第14届中国大学生龙舟锦标赛的批复

汨罗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办第14届中国大学生龙舟锦标赛的请示》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汨罗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赛事申报主体，参加第14届中国大学生龙舟锦标赛应征工作。

二、由市教体局、市文旅广电局、文旅集团等单位做好前期申报和后期组织实施工作。

特此批复。

汨罗市人民政府

2026年2月28日

汨政函〔2026〕10号

汨罗市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成立汨罗市“1·3”事故调查组的批复

市应急管理局：

你局《关于成立汨罗市“1·3”事故调查组的请示》收悉。根据国务院《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有关规定，经研究，同意由你局牵头成立汨罗市“1·3”事故调查组，由许强同志任组长，章庆星、戴一泓同志任副组长，从市纪委监委、市公安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司法局、市总工会以及新市街道办事处等单位抽调专

人组成。请调查组认真查明事故发生原因、经过，认定事故性质，划定事故责任，提出防范措施及处理意见，并及时向市人民政府提交事故调查报告。

特此批复。

汨罗市人民政府
2026年2月28日

汨政人〔2026〕1号

汨罗市人民政府 关于黎敏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高新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直各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黎敏同志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免去其市信访局副局长职务；

吴德军同志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免去其汨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副科级干部和汨之源实业公司总经理（兼）职务；

向佳同志任市公安局副局长（分管日常工作）（试用期一年），免去其市公安局桃林寺派出所所长职务；

免去郑杰同志森林公安局局长（兼）职务；

黄文军同志任市公安局副局长，免去其市交通警察大队大队长职务；

吴敏同志任市公安局副局长，免去其市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大队长职务；

免去张文广同志、欧阳中华同志、王云同志市公安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周虎同志市公安局归义派出所所长职务；

刘波同志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免去其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

夏阳同志任市信访局副局长；

黄兴同志任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主任；

郑佳新同志任市大数据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李晓萌（女）同志任汨之源实业公司总经理（试用期一年）；何璠（女）同志任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廖长征同志任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试用期一年）；

周娅（女）同志任汨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正科级干部（试用期一年）。

因工作需要，汨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内设部门及下属机构领导干部只明确行政级别，具体职务由汨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根据有关园区改革办法和人岗相适的原则予以聘任。

汨罗市人民政府

2026年1月15日

汨政人〔2026〕2号

汨罗市人民政府 关于巢毅山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高新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直各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免去巢毅山同志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周轶同志任市国防动员办公室主任（兼）；

免去邵婷（女）同志市水利局副局长职务；

黄水清同志任市林业局副局长，免去其市林业局总工程师职务；

免去陈文艺同志市林业局副局长职务。

汨罗市人民政府

2026年3月16日

汨政办发〔2026〕2号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汨罗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地段等级适用税额标准和 征收范围的通知

高新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直及驻汨各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征管，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关于批准城镇土地使用税地段等级适用税额标准和征收范围的通知》（湘财税〔2025〕20号）和《岳阳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岳阳市税务局关于印发〈岳阳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地段等级适用税额标准和征收范围〉的通知》（岳财发〔2026〕2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将我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地段等级适用税额标准和征收范围通知如下：

汨罗市适用县城、建制镇、工矿区三级、四级、五级、六级、七级，等级适用税额标准分别为8元、6元、5元、4元、3元；屈原管理区等级税额标准单列。具体征收范围及具体地段所适用的等级税额标准按照《汨罗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地段等级适用税额标准表》《汨罗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地段等级适用税额范围表》执行。

本通知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

- 附件：1.汨罗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地段等级适用税额标准表
2.屈原管理区城镇土地使用税地段等级适用税额标准表
3.汨罗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地段等级适用税额范围表
4.屈原管理区城镇土地使用税地段等级适用税额范围表

汨罗市人民政府

2026年2月27日

附件 1

汨罗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地段等级适用税额标准表

县（区）	地段等级税额标准（元/平方米）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五级	六级	七级	八级	九级	十级
汨罗市			8	6	5	4	3			

附件 2

屈原管理区城镇土地使用税地段等级适用税额标准表

县（区）	地段等级税额标准（元/平方米）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五级	六级	七级	八级	九级	十级
屈原管理区					5		3			

附件 3

汨罗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地段等级适用税额范围表

适用等级	税额标准 (元/平方米)	征收范围	
		街(路、建制镇)名	起止范围
三级	8	建设中路	西起屈原桥东(京广线),东至大众北路归义广场两侧用地
		建设东路	西起大众北路归义广场,东至汨罗江大道(通江路)两侧用地
		高泉中路	南起人民路,北至汨罗建设中路两侧用地
四级	6	迎宾路	南起汨罗市建设中路,北至山塘路口两侧用地
		劳动北路-I	南起建设中路,北至山塘路两侧用地
		中天路(荣家路)	西起车站南路,东至高泉南路两侧用地
		建设西路	西起环湖路,东至屈原桥西(京广线)两侧用地
		人民路-I	西起车站南路,东至大众南路两侧用地
		大众北路	南起归义广场,北至沿江大道两侧用地
		高泉南路-I	北起人民路,南至罗城大道两侧用地
		高泉北路	南起建设中路工商银行路口,北至汨罗江大道两侧用地
		九章路-I	北起建设西路,南至桂花路两侧用地
五级	5	劳动南路	北起建设中路,南至鲁师坝路两侧用地
五级	5	劳动北路-II	南起山塘路,北至汨罗江大道两侧用地
		高泉南路-II	北起罗城大道,南至鲁师坝路两侧用地
		人民路-II	西起大众南路,东至通江路两侧用地
		罗城大道	东起双托路,西至 G240 两侧用地

适用等级	税额标准 (元/平方米)	征收范围	
		街(路、建制镇)名	起止范围
		大众南路	北起归义广场, 南至罗城大道两侧用地
		骆驼大道	北起罗城大道, 南至青春大道两侧用地
		汨罗江大道	西起屈原大道, 东至双托路
		屈原大道	北起汨罗江大桥, 南至瞭家山社区便道两侧用地
		九章路-II	北起山塘路, 南至建设西路两侧用地
		九章路-III	北起桂花路, 南至罗城大道两侧用地
		西湖公园片区	G240 以南, G240 以东, 环湖路以西, 罗城大道以北
		归义街道城区规划区	归义街道城区规划区内除按上述三、四、五级标准列举的征收范围用地外, 均使用本级税额标准。
六级	4	汨罗市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全规划区
		汨罗市飞地工业园	全规划区
		新市街道	全规划区
			汨罗镇、古培镇在市级城市规划区域内除上述三、四、五级标准列举的征收范围征税外用地, 按本级税额征收。
七级	3	长乐镇、桃林寺镇、白水镇、弼时镇、川山坪镇、大荆镇、神鼎山镇、屈子祠镇、三江镇、罗江镇、白塘镇、古培镇、汨罗镇等 13 个建制镇城镇开发边界内区域及城镇开发边界外分散的建设用地区域。除汨罗镇、古培镇按上述五、六级标准列举的征收用地外, 均按本级税额征收。	

附件 4

屈原管理区城镇土地使用税地段等级 适用税额范围表

适用等级	税额标准 (元/平方米)	征收范围	
		街(路、建制镇)名	起止范围
五级	5	营田镇、天问街道	营田镇城镇开发边界内区域；天问街道城镇开发边界内区域。营田镇及天问街道城镇开发边界外分散的建设用地区域。
七级	3	河市镇	河市镇城镇开发边界内区域。河市镇城镇开发边界外分散的建设用地区域。

汨政办发〔2026〕3号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汨罗市实施“开局八好”总体方案》的通知

高新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直及驻汨各单位：

《汨罗市实施“开局八好”总体方案》已经汨罗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3 月 2 日

汨罗市实施“开局八好”总体方案

(审议稿)

为全面贯彻中央、省委、岳阳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省政府第九次全会、岳阳市政府第九次全会、汨罗市委十一届十次全会和《政府工作报告》部署要求，明确年度经济工作攻坚突破主抓手，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结合省、岳阳市实施“开局八好”总体方案，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一) 经济大市挑大梁作用更加凸显

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5% 左右、高于全省平均，实现工业增产提效，投资稳步增长，服务业提质扩容，消费深入挖潜，坚定不移完成年初目标任务，为全省发展多作县域贡献。

(二) 内需市场发展潜力充分激发

消费潜力充分释放，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1% 左右，电子商务交易额达 73 亿元以上、农产品电商销售交易额 5.7 亿元以上。投资对稳增长的关键作用充分发挥，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6% 左右，民间投资占全部投资的比重保持在 60% 以上，谋划储备总投资 1500 亿元以上项目 800 个。

(三) 科创产业融合水平显著提升

自主创新能力全面增强，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8.5%，完成第二批十大技术攻关项目，300 家以上企业实现“上云”。规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0 家以上，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7% 左右，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 8%，战略性新兴产业占工业比重、制造业占 GDP 比重稳步提高。

(四) 改革开放动力活力不断增强

省、市重点改革事项加快推进，工业用水、用电、用天然气、用蒸汽等要素成本进一步降低，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外贸外资稳量提质，进出口总额达 3.3 亿元以上，培育跨境电商企业 1-2 家，外贸企业“破零”4 家以上，对外实际投资增长 5% 以上。

(五) 城乡区域发展更趋协调

城市功能品质和安全韧性稳步提升，城镇化率提高 1 个百分点左右。“三农”地位持续巩固，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98.7 万亩以上、总产量 42.08 万吨以上，新建省级和美乡村 5 个以上，农村自来水延伸扩面 1.5 万人。

（六）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持续显现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二氧化碳排放总量、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率完成省下达目标，非化石能源消费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稳步提高。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积极进展，全市 PM2.5 平均浓度、汨罗江省考断面优良水体比例达到省下达目标，秸秆综合利用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稳定达标。

（七）安全发展屏障更加牢固

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不断深化，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和意外亡人事件持续下降。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年度隐债化解、清偿拖欠企业账款任务全面完成，新增隐性债务有效遏制，融资平台实现全面清零。矛盾纠纷化解水平持续提升，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不断完善，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八）民生福祉保障水平稳步提高

就业、收入质量持续提升，城镇新增就业 6000 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 以内，居民收入增速与经济增速同步，农村居民收入增速持续高于城镇居民收入增速。高质量完成省、岳阳市重点民生实事和本级人大代表票决民生实事，抓实市域民生保障工作，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进一步加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可及性不断增强。

二、重点任务

（一）担当好稳增长挑大梁的责任。加强部门协同。建立健全政策梳理对接调度、政策实施评估问效、重大工作跨部门沟通协调、重大项目要素保障等工作机制，适时出台支持经济大县发展的配套政策，推动各类资源向循环经济、先进装备制造等核心产业集中。**强化重点支撑。**聚焦大产业、大企业、大项目、强园区发展要求，以链式思维推动“一主一特”现代化产业体系提质升级。加强企业纾困解难，扎实推进“四上”企业培育，抓好汨罗抽水蓄能电站、陕煤汨罗火电等重大项目跟踪评估和服务保障，推动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持续提升汨罗高新区发展质效，推动经济大县支持政策落地见效，增强县域综合实力。**注重均衡增长。**坚持产业、企业、项目经济运行一体化调度，巩固市领导联点项目、分线调度等工作机制，加强对年度计划指标、实物量指标、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指标的监测预警分析，按月按季推动经济增长更加均衡、运行更加平稳。积极做好预期引导，提振市场发展信心。

（二）释放好扩内需活市场的潜力。抢抓政策机遇撬动内需。积极争取并用好中央各项扩内需政策，聚焦产业发展、城市更新、基础建设、生态环境、民生保障等重

点领域，分类做好中央预算内、超长期特别国债、政策性金融工具等资金申报工作。强化资金使用监管和跟踪调度，坚决杜绝资金挤占挪用。**激发消费潜力提振内需。**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开展“消费促进月”“家电以旧换新”“汽车下乡”等促销活动，巩固家电、汽车等大宗消费。完善中心城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提质“一老一小”服务消费，加快培育夜间经济、赛事经济、直播经济等新业态。促进“商旅文体健”深度融合，推进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建设，办好湖南省龙舟超级联赛总决赛、汨罗龙超联赛、“村 BA”等活动，推动文旅消费持续升级。**提升投资效益拉动内需。**坚持招大引强，发挥产业引导基金作用，开展产业链招商、应用场景招商，力争全年新签约项目 80 个以上、新开工 70 个以上、新投产 60 个以上，其中“三类 500 强”项目 3 个以上、“湘商回归”企业 10 家以上。用好市级领导联点项目协调推动机制，扎实推进 G4 京港澳高速汨罗段扩容、屈原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等重点项目建设。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推动林业碳汇资源开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

（三）培育好强科创兴产业的动能。大力推进科技创新。加快融入汉岳长经济科创走廊，以企业为主建设研发机构和平台，做强中南汨罗创新实验室，新认定省、市级创新平台 1-2 家，成果转化中试基地 1 家以上。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加强循环经济、先进装备制造、现代农业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低空经济、绿电直供等特色应用场景开发。完善科技型企业培育机制，深化校企“双高对接”，推动“研发在长沙、转化制造在汨罗”。**推动产业强链壮群。**做优做强国家级有色金属循环综合利用产业集群，推动再生塑料融入石化产业链，推进中资环集团锂汇通汨罗基地升级。建强中南工业设备再制造产业园，壮大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布局低空经济、磁浮产业链、卫星通讯产业链，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持续优化产业生态。**积极落实“芙蓉计划”“湘智兴湘”行动和“湘企英才”中小企业人才培养工程，深化产教融合。健全优质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加力培育行业龙头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推动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实施“智赋万企”“人工智能+”行动，推动企业数智化转型。

（四）激发好抓改革促开放的活力。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推动省级重点改革任务落地见效，深化零基预算、国资国企、园区管理体制等改革，稳步实施“3+4+5”自主改革事项。服务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完善“机器管招投标”，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持续优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深化农村产权制度、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激活农村

发展内生动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规范涉企行政检查，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紧盯园区经济建设主阵地，进一步降低大工业要素成本，常态化开展“送解优”行动、举办企业家沙龙，推进“扫码入企”全覆盖，健全助企纾困长效机制。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打造市场化、法治化、便利化的一流营商环境。**提升对外开放能级。**支持外贸企业开拓东南亚、中亚、非洲等境外市场，建设海外仓，拓展“汨品出海”渠道。深化“跨境电商+产业带”融合，培育数字贸易、绿色贸易等新模式。加强与重点区域招商合作，大力引进高质量外资项目，做强县域外向型经济品牌。

（五）构筑好兴城乡强区域的格局。积极对接重大区域战略。坚持“经济融长”大方向，深度融入长沙产业链、供应链、消费链体系，在先进装备制造配套、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加工、文体旅游等领域做好协同服务，当好汉岳长经济带、临长经济协作带建设主力军。与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周边县市区共建“粮食产销联盟”，合作开发“洞庭湖—汨罗江”生态文化旅游线路，协同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和资源开发利用。**推动区域协调联动。**强化中心城区极核效应，统筹推进镇村协调发展，提升乡镇产业支撑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着力抓好新型城镇化。**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启动城市西片区详细规划修编，新建、改扩建城区道路 9 条，完成跨线屈原桥修缮改造，改造城市危旧房 132 套，实现老旧小区基础类设施改造全覆盖。建设保障性住房 408 套，新增公共停车位 500 个、充电桩 168 个、5G 基站 100 个。系统整治城区内涝点，完成新市街道燃气管道更新改造、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建设，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复查准备工作。**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扛牢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扶优做强粮食、甜酒、粽子、油茶等农林产业，新增省级农业龙头企业 1 家、市级 5 家，培育区域公共品牌。推进农村公路提质扩面、燃气下乡，抓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推进幸福河湖建设。促进农民稳定增收，发展壮大乡村富民产业，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

（六）落实好重“双碳”促转型的任务。有序实施碳达峰行动。建立健全“双碳”制度体系，深入实施节能降碳改造，培育绿色工厂、绿色园区。加快构建新型能源体系，推进屈子祠茶光互补、新塘湖渔光互补项目建成投用，推动白塘风光储绿电直供项目前期工作，集约利用农光、林光等光伏资源。**提质发展循环经济。**以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为核心，提升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效率，推动循环经济与新材料、生物医药等产业耦合发展，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打造全国循环经济高地。**深入推进污染防治**

攻坚。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深化长江“十年禁渔”，推进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黑臭水体治理。严格落实河湖长制，持续推进汨罗江总磷削减，提高中心城区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加强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高标准完成上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确保动态清零。**全面提升生态系统功能。**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抓实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加强汨罗江流域生态保护，推进汨罗江幸福河湖、水系数字孪生建设，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七）坚守好防风险保安全的底线。提高本质安全水平。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深化危化品、非煤矿山、道路和水上交通、建筑施工、消防、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事故，遏制一般事故和意外亡人事件，推动安全治理向事前预防转型。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系统完善防洪工程体系。**提高风险防控能力。**深化“三全”债务改革，优化债务重组和置换办法，加快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退出，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加强中小金融机构风险排查。加强保交房扫尾攻坚和烂尾楼处置，扩大房企“白名单”融资覆盖面，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提高社会治理效能。**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信访积案和重点领域治理。完善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加大预防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毒品犯罪、非法金融活动等力度。守牢食品药品、民族宗教等安全底线，不断增强群众安全感。

（八）实现好惠民生增福祉的期盼。推动就业创业增收。实施稳岗扩容提质行动，加大对新就业形态支持力度，开展订单式技能培训，统筹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帮扶残疾人、零就业家庭成员就业。推进返乡创业和“家门口就业”，完善人力资源市场机制和就业服务体系，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优化公共服务供给。**推进全国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区建设，提质公办幼儿园办园条件，推进农村薄弱学校改造和标准化建设，启动职业中专高新校区扩建。深化“健康汨罗”建设，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落实医保基金总额付费，推动医疗资源下沉，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落实育儿补贴、生育休假，实施早孕关爱行动，提升优生优育和妇女儿童健康保障能力，培育市级职工子女托育托管。**办好重点民生实事。**在完成省级民生实事基础上，聚焦群众急难愁盼，抓实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保障工作。优化“三助”养老模式，完善“1+10+N”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认知障碍照护专区，新增屋场互助养老点10个以上。巩固全国双拥模范城（县）成果，做好国防动员、兵役征集、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推动实现幼有所

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市镇（街道）联动、各部门协同配合的“开局八好”工作推进机制，由市政府常务副市长总牵头，成立市实施“开局八好”综合协调组，由市政府办主任任组长，“开局八好”分别建立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任召集人，市政府办跟线负责人、牵头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任副召集人，相关责任单位为成员；在制定“1个总体方案+8个实施方案”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指标、任务和职责分工。各镇（街道）要建立组织推进机制，研究制定具体工作举措，逐项抓好落实。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协作，形成合力，推动目标任务如期完成。

（二）实行清单管理。各部门要结合职能职责，对本方案明确的工作任务进行细化分解，明确本领域推进实施的项目清单、任务清单或政策清单。明确实施“开局八好”的具体责任单位、牵头负责人，确保各项工作高效推进。

（三）强化协调调度。围绕主要目标、重点任务进展情况，建立定期工作调度机制，由各工作专班具体负责调度，相关情况及时报市政府。各镇（街道）各部门要将本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纳入本辖区本部门年度重点工作计划，主要领导定期调度，及时解决推进过程中的问题困难。对实施“开局八好”工作成效明显的镇（街道）、部门单位等进行通报表扬。

（四）注重宣传引导。各镇（街道）各部门要及时总结提炼工作推进过程中的好经验、好做法，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新媒体等媒介，及时发布实施“开局八好”有关信息，推广推介成绩亮点，合理引导社会预期，提振发展信心，凝聚发展合力。

附件：1.担当好稳增长挑大梁的责任实施方案

2.释放好扩内需活市场的潜力实施方案

3.培育好强科创兴产业的动能实施方案

4.激发好抓改革促开放的活力实施方案

5.构筑好兴城乡强区域的格局实施方案

6.落实好重“双碳”促转型的任务实施方案

7.坚守好防风险保安全的底线实施方案

8.实现好惠民生增福祉的期盼实施方案

附件 1

担当好稳增长挑大梁的责任实施方案

为切实扛起经济大市挑大梁的责任担当，全力推动我市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5%左右，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3%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6%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1%。产能动能更加强劲，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3.5%以上，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7%左右，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7.0%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加强部门协同

1.强化政策协同。加强政策梳理研究。建立政策梳理对接调度机制，结合国省最新政策动向，定期梳理更新政策清单，积极争取上级资金项目支持。**强化政策对接落实。**建立部门会商机制，定期和不定期围绕我市经济运行中的难点和堵点，加强政策的统筹协调和会商，调度督促政策对接落实。**加强政策评估问效。**建立政策实施评估机制，及时对国省政策的落实情况进行跟踪问效，并向上级反馈和反映，争取更大支持。（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2.强化工作协同。对重大政策实施、重点领域改革、重大项目推进等涉及跨领域、多部门参与的重大工作，牵头部门要发挥主导作用，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其他部门要密切配合、共同推动。聚焦稳增长面临的难点、堵点、热点问题，牵头部门会同相关部门，深入分析研究，提出意见建议。（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3.强化资源协同。推动各类资源向经济增长关键领域集中。建立重大项目要素保障定期调度机制，聚焦用地、用林、用能、环评需求，及时收集汇总项目要素保障堵点问题并集中研究解决。统筹用好增量资源和存量资源，重点盘活园区闲置厂房、城市低效用地、房地产闲置资产等存量资源，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市发改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林业局、市住建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强化重点支撑

1.强化产业支撑。加快产业升级。突出产业升级，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做强**

现代农业。坚决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严守耕地保护红线，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5万亩，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98.7万亩、产量稳定在42.08万吨左右。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力争新增省级农业龙头企业1家、岳阳市级5家，新建省级2个、市级3个和美乡村。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秸秆综合利用，持续改善乡村面貌。

壮大工业经济能级。聚焦“一主一特”产业体系，推动循环经济与工程机械配套产业提速发展。推动产业集群发展。做强国家级有色金属循环综合利用产业集群，推进有色金属、锂电池新材料、高分子材料、电子新材料等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推动循环经济向千亿产业迈进，打造中部地区循环经济+再制造基地，建设全国循环经济高地。积极协调理顺湖南工程机械配套产业园合作机制，主动为三一重工、中联重科等主机企业做好配套服务，发展工程机械、矿山机械、隧道机械、农业机械、智能机器人等产业及零部件配套，形成“传统装备升级+新兴装备培育”产品矩阵，助力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推进中资环集团锂汇通汨罗基地升级为三级子公司，再生塑料行业深度融入岳阳万亿级石化产业链。加快瑞福莱二期等项目建设，推动上元二期、仁胜机械等项目落地。深化与锂汇通技术合作，推进金迪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园建设，壮大新兴产业规模。申请设立“高分子材料改性”院士工作分站，做强中南汨罗创新实验室，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新增专精特新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各10家以上，深化“研发在长沙、转化制造在汨罗”合作模式，推动高校科研成果落地。

提升文旅融合质效。确保端午文化博物馆7月底前完成布展开放，推进市图书馆新馆建设与智慧化升级，持续打响“汨罗江之夜·周三有约”“汨罗江大舞台”公共文化品牌。推动屈子文化园创建国家级研学基地，长乐古镇创建国家4A景区，支持龙舟竞渡中心等创建省级夜间经济聚集区。高标准办好湖南省龙舟超级联赛总决赛，力争承办全省“村BA”决赛，以赛事引流带动文旅消费。完善市镇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办好“元宵玩故事，中秋耍宝塔”等民俗活动，提供多元化公共文化服务。（市发改局牵头，“1+3+X”现代化产业体系产业专班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2.纾困解难强化企业支撑。打造“三化”一流营商环境。服务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从法律和制度上保障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有效保护合法权益，持续降低企业综合运营成本，发展壮大民营经济。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推进“扫码入企”全覆盖，健全助企纾困长效机制，加力打造富有活力的市场环境、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便捷高效的政务环境、保障有力的要素环境、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全面擦亮“办事不求人、解难好找人、都是代言人”营商环境品牌。常态化开展“走找想

促”“送解优”活动，动态摸排企业增产难题，及时协调解决实际问题。建立“四上”企业培育库，对潜力入规企业开展“一对一”培育指导，力争超额完成岳阳下达我市的新入规企业任务。（市发改局、市工信局、市住建局、市商务粮食局、市文旅广电局、市统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提速增效强化项目支撑。大力招商引资。充分发挥招商专班、商会组织等作用，力争全年新签约项目80个以上、新开工项目70个以上、新投产项目60个以上，其中“三类500强”项目3个（含）以上，“湘商回归”投资注册企业10家以上。**扩大有效投资。**紧盯产业发展、城市更新、基础建设、生态环境、民生保障、防灾减灾救灾等重点领域，谋划储备项目800个（总投资1500亿元）以上，争取更多项目进入上级规划。加快汨罗抽水蓄能电站、陕煤汨罗火电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完成屈子祠茶光互补、新塘湖渔光互补项目，推动白塘风光储绿电直供项目前期工作。推进G4京港澳高速汨罗段扩容工程、湘阴虞公港铁路专线建设，启动S313三江至大荆公路、湘阴虞公港至汨罗龙塘公路建设。推进农村自来水延伸扩面1.5万人，启动3座中型水闸除险加固、新市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建成屈原220千伏输变电工程。加强打靶湖采区管理，推进乐福田与方家坪矿山整合、梅树湾矿山投产，推动林业碳汇资源整合开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加快城市更新。**启动城市西片区详细规划修编，完成120个村庄规划入库、29个村庄规划报批。新建、改扩建城区道路9条，完成跨线屈原桥修缮改造。改造城市危旧房132套，年内实现老旧小区基础设施改造全覆盖。建设保障性住房408套。新建改造友谊河片区污水管网，系统整治城区内涝点，加快消除内涝积水区。完成新市街道燃气管道及设施更新改造。竣工餐厨（厨余）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新增公共停车位500个、充电桩168个、5G基站100个。围绕招商引资项目的签约引进、落地开工、纳统报数，省重点和市重点项目及中央预算内、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等“三类资金”项目的开工建设和资金支付，展开清单化全面盘点，推动已签约项目尽快开工、在建项目加快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确保项目早纳统早报数。对进度滞后的项目加强重点督导，针对性加强要素保障与问题协调，确保施工进度和资金支付达到序时进度要求。（市发改局牵头，各行业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4.筑巢引凤强化园区支撑。扎实推进“五好”园区建设，坚持专业化、特色化、集约化发展，突出“一主一特”产业定位，力争全市园区主特产业占比达72%以上。强化产业协同联动，提升开放合作水平，积极探索优化“飞地园区”合作模式和利益分享机制，推进园区跨区域合作共建。推进中资环集团锂汇通汨罗基地升级为三级子公司，

加快电子电器再制造、再生塑料、铝及稀贵金属回收利用项目洽谈。争取汇通乳胶、万昇环保、双发电器等项目签约，推动再生塑料行业深度融入岳阳万亿级石化产业链，完善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建强中南工业设备再制造产业园，打造中工智能制造集群中心，推进上元二期、仁胜机械等项目，壮大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实施新一轮园区土地利用专项清理行动，优先保障优质企业用地需求，力争亩均税收提升6%以上。推行“园区事园区办”“一站式”服务，简化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限，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强化园区创新赋能，支持园区与高校、科研院所共建创新平台，推动科技成果就地转化，提升园区产业附加值和核心竞争力。（市发改局牵头，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数据局、市科技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做强特色强化经济大县支撑。抢抓支持经济大县发展试点政策机遇，推动省级层面出台专项支持政策“循环经济十条”。用好《支持经济大县发展的若干试点政策》，推动我市结合产业发展规划、基础设施建设等谋划实施一批高质量项目，争取更多支持，提升综合实力。加大技改投入，推动传统产业智能化、绿色化转型。整合文旅资源，发展全域旅游、乡村旅游，延伸文旅产业链。助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打造区域公共品牌，提升农业附加值。（市发改局、市工信局、市文旅广电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注重均衡增长

1.健全经济运行分析监测机制。坚持均衡发展，按月按季推动投资和项目建设更加均衡，避免经济大起大落。坚持“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将全年目标任务分解到季、细化到月。市政府每季度召开全市经济运行讲评会，市委财经办定期召开经济运行监测分析联席会议。加强对年度计划指标、实物量指标、高质量发展综合评价指标的监测分析，及时发现异常情况和潜在风险，进行预警分析，提出政策建议。建立跨部门数据共享制度，加强统计、税务、电力、金融、市监等部门共享。（市发改局牵头，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2.加强对基层的精准服务。发改、工信等部门定期收集各部门、镇、街道和园区对经济运行工作的意见建议，对需要市级层面协调解决的问题，及时呈报市政府。（市发改局、市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加强预期引导和信心提振。充分利用主流媒体、新媒体平台，及时解读稳增长政策措施、宣传经济发展亮点、发布权威经济数据，主动回应社会关切，稳定市场预期、增强发展信心。健全政府与各类经营主体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广泛听取意见建

议。全面梳理归集各级各类惠企便民政策，积极推动惠企便民政策直达快享。（市委宣传部、市发改局、市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担当好稳增长挑大梁的责任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常务副市长任召集人，市政府办分管副主任、市发改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市委宣传部、市政府办、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粮食局、市文旅广电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统计局、市林业局、市数据局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 2

释放好扩内需活市场的潜力实施方案

为更好落实扩内需活市场政策，坚持消费和投资两手发力、互动协同，打好提振消费“组合拳”，夯实项目投资“硬支撑”，提升内需对经济增长拉动作用，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落实扩大内需战略，统筹消费和投资，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推动消费扩容提质，居民消费能力、意愿和层级不断提升，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5.1%左右。文旅更加出圈出彩，力争全市旅游收入同比增长10%以上。发挥好投资在稳增长中的关键作用，实现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6%左右，民间投资占固定资产比重增长4个百分点以上。

二、工作任务

（一）抢抓政策机遇撬动内需

1.抢抓中央、省扩大有效投资政策红利。主动对接、精准梳理中央扩大有效投资的政策导向和支持领域，研究解读具体政策，精准把握“国家所需”，密切结合“汨罗市所能”，重点围绕“两重”“两新”、现代化基础设施、绿色发展、社会民生、现代化产业体系、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等，深入谋划储备项目，加快推进前期工作，抓好国家各轮项目申报窗口期，加强向上对接协调，积极争取国家政策、资金支持。抢

抓支持经济大县发展试点政策机遇，推动省级层面出台专项支持政策“循环经济十条”。强化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抓紧抓实项目签约、落地、开工、竣工、投产各环节，推动重大项目快建设、早见效，切实发挥投资对扩内需的关键作用，着力提高投资效益。积极与国、省对接重大战略，全面融入长江经济带、中部地区崛起、洞庭湖生态经济区等，拓宽“经济融长”发展思路举措，深度融入长株潭都市圈区域一体化发展，着力打造长株潭城市圈和长沙制造业配套区、新能源大后方、农产品供应地和微度假目的地。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加快构建城乡区域融合发展新格局。（市发改局牵头，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市教体局、市科技局、市自然资源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粮食局、市卫健局、市文旅广电局、市林业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建立健全消费支持政策。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打好“政策扶持+平台搭建+服务升级”组合拳，持续抓好“家门口”就业，促进城乡居民增收。研究落实“两新”配套资金政策，制定以旧换新分领域实施方案，做好设备更新项目储备申报和以旧换新资金审核支付，让“两新”政策惠企惠民。不打折扣落实上级关于住房公积金贷款相关政策。健全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完善废旧产品设备回收网络，实施家电售后服务提升行动。合理提高公共服务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整合各类资金资源加大对普惠性托育、社区食堂、养老服务的投入。严格落实好国家规定的工资、津贴补贴政策，落实好带薪年休假、健康体检等制度。加大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宣传力度，切实营造“能消费、敢消费、乐消费”的良好氛围。（市商务粮食局牵头，市发改局、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广电局、市人社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公积金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扎实推进专项债发行使用。按照国务院关于优化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要求，对照湖南省自审自发试点方案，优化和完善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审核、发行、使用、监管等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储备谋划一批促进市域经济发展、民生领域补短板项目，争取专项债券建设资金落地，发挥债券资金的带动和放大效应。加快推动项目实施，加强项目资金监管，确保足额用于项目建设，发挥债券资金的带动和放大效应。全年争取发行项目建设类专项债券资金10亿元以上，重点支持土地储备、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和完成资金拼盘且前期工作成熟的建设项目。（市发改局、市财政局牵头，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激发消费潜力提振内需

1.丰富消费活动。持续开展好“我们的节日”系列活动——元宵、端午、中秋、金秋丰收节等汨罗特色促销活动。丰富欢乐水岸、佬麻雀、归义巷等业态，着力打造具有鲜明文化特色和地域标识的文创市集、社区市集、乡村振兴市集，促进低收入群众和灵活就业人员家门口就业。深化“赛事+文旅”模式，持续推进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建设，办好汨罗江国际龙舟赛、“村BA”“村超”等品牌赛事，做大做强“赛事经济”。（市商务粮食局、市文旅广电局牵头，市教体局、市文旅集团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提质服务消费。推动生产性服务业提质扩能，力争生产性服务业占服务业比重实现有效增长。推动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积极培育各类商贸流通企业。实施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完善中心城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规划建设，鼓励各类社会资本补齐商业发展短板，优化商业网点布局，改善社区消费条件，提升居民生活品质。突出服务“一老一小”，大力发展社区便利店、生鲜超市、养老托育，形成布局更优化、业态更丰富、服务更优质的便民服务消费体系。（市商务粮食局、市发改局、市卫健局、市民政局、市国资服务中心、市文旅广电局、市教体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培育新型消费。培育一批特色突出、体验感好、符合现代消费需求的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发展首发经济、鼓励企业发布新品、开设首店、开展首秀首展。点亮夜间经济，支持将步行街、景区、老厂房改造为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拓展研学、康养、低空飞行、夜间游览、城市漫步等新业态。策划“赛事+旅游”“演艺+旅游”等引流活动，打造2—3日深度游精品线路。（市商务粮食局、市文旅广电局牵头）

4.打造消费平台。因地制宜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创新多元化消费场景，扩大服务消费，巩固全国县域商业“领跑县”成果。在城区非主干道、闲置广场、符合条件的退让红线区域，以中心城区街道为主体开展试点，利用商场自有前坪、闲置厂房仓库、社区公共区域等场地，规范设置“便民疏导点”“潮汐夜市”“跳蚤市场”“就业服务指导中心”。加快镇、街道商贸中心、集贸市场、农村新型便民商店改造，推动城品下乡、山货进城、电商快递进村。积极申报《湖南优品目录》产品，支持汨罗更多的特色产品获评“岳阳特色伴手礼”，进一步提升汨罗特色产品的知名度与市场影响力。（市商务粮食局牵头，市城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人社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市邮政公司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优化消费环境。深入推进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培育一批放心消费商圈，

推广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和异地异店退换货制度。全面开展放心消费行动，深入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优化消费环境。开展“守护消费”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食品非法添加、假冒伪劣、虚假宣传、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深化部门联动，聚焦重点领域开展联合监管。积极开展“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加强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备案企业属地管理和风险防控。强化金融支撑，引导金融机构创新开发符合服务消费特点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开展消费领域限制性措施清理优化行动，从消费端、需求端、环境端三方发力，破除堵点卡点，有序减少消费和经营限制，释放消费潜力。（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市发改局、市商务粮食局、市公安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提升投资效益拉动内需

1.精准开展高质量招商引资。坚持把招商引资作为“一号工程”，持续推进“湘商回归”和“迎老乡、回故乡、建家乡”活动，充分发挥招商专班、商会组织等作用，力争全年新签约项目80个以上、新开工项目70个以上、新投产项目60个以上，其中“三类500强”项目3个以上，“湘商回归”投资注册企业10家以上。构建“招商引资、项目建设、服务企业”的工作闭环，健全招商引资财税贡献事前评估机制，完善落实“签约一落地一投产一达效”全周期跟踪机制，推动提升项目落地率、资金到位率、投入产出率、产业链配套率。（市商务粮食局牵头，高新区管委会、飞地园事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高质量实施“两重”项目。围绕“两重”建设重点任务，加强项目储备论证，主动谋划储备更多成熟度高的“两重”项目。抢抓国家各轮申报窗口期，加强项目研究论证，合理确定建设规模和内容，加快推进前期，积极争取更多“硬投资”项目纳入国家支持范围。同步推进项目“软建设”，增强项目实施的系统性和可持续性，推动“两重”项目快建设、早见效，确保“两重”任务干一件成一件。（市发改局牵头，市商务粮食局、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市教体局、市民政局、市科技局、市自然资源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健局、市文旅广电局、市林业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全面加强项目谋划储备。常态化开展“项目大谋划、谋划大项目行动”，围绕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生态环保、社会民生、国家安全保障等领域谋划储备一批前期手续完善、建设条件成熟的大项目好项目，推动形成“实施一批、前期一批、储备一批、谋划一批”的项目动态推进机制。聚焦用地、用林、用能、环评等关键要素，组织自

然资源、林业、水利、生态环境等部门提前介入、协同论证，开展联合踏勘、并联审查、容缺受理，压缩前期手续办理时限，做好项目要素保障和建设条件落实。（市发改局牵头，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水利局、市林业局、市教体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住建局、市民政局、市城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广电局、市卫健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纵深推进投资促进攻坚战。落实全省“投资促进攻坚战”部署，聚焦省市重点项目、“三类”资金项目建设开展集中攻坚，对项目推进实行“红黄绿”动态监测，督促项目加快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对“三类”资金项目实行建设进度与支付进度对标管理，实时跟踪项目开工、工程计量、资金支付、纳统报数等关键环节，及时发现问题、交办问题，协调破解堵点难点，对久拖不决、影响较大的问题提请市政府协调，推动形成部门协同合力。（市发改局牵头，市财政局、市商务粮食局、市工信局、市教体局、市科技局、市自然资源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民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健局、市文旅广电局、市林业局、市统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强化实施“五比五提”行动。坚持比谋划提高争资占比率、比服务提高项目开工率、比攻坚提高资金支付率、比建设提高实物完成率、比运营提高投入产出率，实行“进度双周调度、问题双周交办、资金双周对账”机制，推动项目建设加快推进、提速增效，确保2025年下达资金全部使用完毕、2026年新下达资金项目的投资完成率、支付率达到国省要求。（市发改局牵头，市财政局，市商务粮食局、市工信局、市教体局、市科技局、市自然资源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民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健局、市文旅广电局、市林业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释放好扩内需活市场的潜力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常务副市长任召集人，市政府办分管副主任、市发改局、市商务粮食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高新区管委会、市发改局、市教体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粮食局、市文旅广电局、市卫健局、市统计局、市林业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城管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市公积金中心、飞地园事务中心、文旅集团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

附件 3

培育好强科创兴产业的动能实施方案

为全面提升我市科技创新能力，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科技动能，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培育好强科创动能

（一）主要目标

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为主线，聚焦汨罗市“一主一特”产业发展，严格对标对表岳阳市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持续强化政策落地、平台建设、高企培育、成果转化、人才引育等关键举措，全面提升科技对产业发展的支撑引领能力。力争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9%，财政科技投入只增不减；引育创新人才 10 名左右；“一主一特”现代化产业体系主攻方向突破关键核心技术 10 项以上，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0 家以上，技术合同成交额增长 7%以上。

（二）重点任务

1. 推动创新平台提质升级

（1）**扩大企业研发机构建设覆盖面。**加大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力度，鼓励企业结合实际和产业发展需求，按照“六有”（有场地、有人员、有投入、有设备、有项目、有制度）要求，自建或共建工程（技术）中心、实验室、中试车间、检验检测中心、设计中心、试验基地等研发机构。积极支持有条件的企业申报省级创新联合体和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提升企业科技研发整体水平。（市发改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2）**强化平台基地统筹。**建立全市科技创新平台基地清理规范和建设发展机制，统筹推进各类科技创新平台基地清理规范和优化调整。制定“科创飞地”相关管理办法，推动科创平台提质进位。（市科技局牵头，市发改局、市教体局、市工信局、市人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

（1）**加强有组织科研攻关。**围绕岳阳“1+3+X”现代化产业体系，建立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重大任务凝练机制，提升技术攻关组织化程度。建立农业、医疗卫生等行业部门协同科技任务对接督导机制，积极承接国家、省、岳阳重大技术攻关项目。聚焦我市“一主一特”产业发展，组织实施好第二批“十大技术攻关”，确保第二批“十

大技术攻关”项目按期完成，聚焦有色金属低碳工艺、红外材料等领域，力争全年攻克关键瓶颈技术 8 项。（市科技局牵头，市发改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健局、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2）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实施规上企业科创强基行动，构建“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领军企业”的梯次培育体系，推动高新企业“规模化”和规上企业“高新化”。全年力争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超 400 家，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0 家以上。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协同创新，支持湖南同和新材料等企业申报省级创新联合体，深化高校战略合作，推动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共建实验室、中试基地，力争新签校企合作协 8 项以上，共建一批中试基地和成果转化中心。（市科技局牵头，市发改局、市工信局、市教体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高新区管委会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大力推广科技成果“先用后付”模式，支持高校、科研院所将科技成果以“先使用后付费”方式许可给中小微企业使用，持续提升技术合同成交额，确保完成上级下达任务指标。发展科技服务业，健全科技成果转化全链条服务机制，强化潇湘科技要素大市场汨罗工作站建设。（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4）做好科技金融文章。推动知识价值贷款、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贷款扩面放量，积极引入科技保险创新试点。设立市政府产业投资基金，引导更多长期资本、耐心资本和优质资本支持科技创新，促进“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市政府办、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推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

（1）强化创新人才引育。大力培育和引进创新人才，开展“四海揽才”，推进“湘智兴湘”成果落地，确保完成上级下达人才引育任务。大力引进产业发展急需的外国专家和高层次技术人才。推进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创新站建设，全年新增或提质 1 家以上。（市委组织部、市教体局、市人社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科协按职责分工负责）

（2）支持大学生创业。落实支持大学生创业“七个一”行动部署，优化创业导师结构，建设一批有特色的、功能强大的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等载体。组织实施好“创客中国”“中国创翼”等创新创业赛事活动。（市人社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教体

局、市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推动数字科技与文旅融合发展

(1) 赋能特色产业升级。以洞庭实验室汨罗甜酒创制中心、粽子研发中心为重要平台和技术支撑,聚焦传统食品产业提质增效,加快推进生产工艺标准化、加工流程现代化、产品品牌化发展,持续强化科技赋能与创新驱动,全面提升汨罗特色食品产业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影响力,以产业兴旺赋能乡村全面振兴。(市文旅广电局、市科技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促进文旅科技融合。深度挖掘汨罗特色文化资源,大力培育“文化+科技+旅游”融合发展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打造一批具有示范效应的文旅融合项目,不断总结提炼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与工作亮点,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市文旅广电局、市科技局、市文旅集团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 推进机制

成立培育好强科创动能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办分管副主任任召集人,市科技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市委组织部、市政府办、高新区管委会、市发改局、市教体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广电局、市卫健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文旅集团、市科协、市税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市科技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二、培育好兴产业动能

(一) 主要目标

围绕构建“一主一特”现代化产业体系,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以全面推进新型工业化为关键任务,以“人工智能+”赋能产业转型升级,突出“龙头+特色”双轮驱动,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7%以上,稳步提高先进制造业占制造业比重及制造业占 GDP 比重,制造业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 8%。

(二) 重点任务

1.强链壮群固根基

(1) 培育龙头企业。突出抓好龙头企业培育,在政策、机制、要素、项目等方面予以倾斜支持,积极开展产融、产研、产销对接,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加强本地配套,提升产品本地销售率。完善“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

巨人’—制造业单项冠军—龙头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强化全流程申报指导和动态闭环管理，力争全年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0 家、创新型及以上优质中小企业 15 家、省级以上单项冠军企业 1 家以上，构建梯次递进、融通发展的产业生态。（市工信局、市发改局、市科技局、市商务粮食局、市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做强产业链条。积极融入省“4×4”现代化产业体系和岳阳市“1+3+X”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我市“一主一特”现代化产业体系提质升级。**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大力发展循环经济，聚焦再生塑料、再生铜、再生铝、再生锂等重点领域，系统推进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升级与产业链延伸；加强与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的深度对接，开展务实合作，推动再生铜等产业高质量发展；深化与中国资源循环集团合作，推动锂汇通汨罗基地升级为三级子公司；深入推动循环经济与石化化工耦合发展，使再生塑料行业深度融入岳阳万亿级石化产业链；深入开展有色金属、高分子材料等传统产业“三品”工程，引导企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推动产业高端化发展。**巩固延伸优势产业。**建强中南工业设备再制造产业园，打造中工智能制造集群中心，推进上元二期、仁胜机械等项目，壮大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加快工程机械配套向农机、应急、矿山和环保装备等配套领域延伸；持续壮大现代农业，扶优做强粮食、甜酒、粽子、油茶、红薯、蔬菜、西瓜、黄桃、杨梅、蓝莓、脐橙、香柚等农林产业，新增省级农业龙头企业 1 家、岳阳市级农业龙头企业 5 家；大力发展集观光、体验、创意于一体的农文旅体产业，建成传统龙舟手工制作坊、“汨罗粽子”原料基地配套设施等旅游项目。**布局培育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建设国防科技大学汨罗白水外场试训基地，发展低空经济、磁浮产业链、卫星通讯产业链，积极培育新经济增长点。（市发改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广电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壮大产业集群。做强国家级有色金属循环综合利用产业集群，推进有色金属、锂电池新材料、高分子材料、电子新材料等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打造中部地区循环经济+再制造基地，建设全国循环经济高地；发展工程机械、矿山机械、隧道机械、农业机械、智能机器人等产业及零部件配套，形成“传统装备升级+新兴装备培育”产品矩阵，助力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市工信局牵头负责）

2. 数智融合提能级

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聚焦循环经济、装备制造、绿色食品等产业发展领域，加快新型技术改造和数据流通，打造一批人工智能赋能典型应用示范场景。持续推进“智赋万企”行动，以制造业数字化转型通用评估为切入点，积极组织企业申报国

家、省级数字化转型项目，加快推动企业“上云上平台”。加强智能工厂梯度培育，力争培育先进级智能工厂1家、基础级智能工厂5家。（市工信局、市发改局、市科技局、市数据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要素协同强保障

（1）强化创新引领。深入实施“揭榜挂帅”攻关机制，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实施全链条协同攻关。深入开展校企合作“双进双转”活动，力争服务企业15家以上，力促技术需求匹配5项以上。引导企业开展“五首”创建，推荐企业在人工智能、智能制造等重点领域创建示范应用场景，增强产业创新活力。（市工信局、市发改局、市科技局、市教体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提升融资效能。加强中小微民营企业白名单推广和申报工作，有效解决我市中小微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等问题，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普惠金融风险补偿基金支持名录工作，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信贷投放。常规化举办“一起益企”等融资促进专项活动，切实拓宽中小企业的融资渠道，提升中小企业的融资便利性。（市政府办、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建强人才队伍。积极落实“芙蓉计划”“湘智兴湘”行动和“湘企英才”中小企业人才培训工程，引育国内外高端人才，构建科技人才信息库，着力集聚高端研发、复合管理及工匠型技能人才；深化产教融合，推动建设产教融合载体，引导长沙科技学院、汨罗市职业中专精准对接有色金属、高分子材料、工程机械、电子信息等重点产业链群及优势特色产业的高技术技能人才需求。（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市人社局、市工信局、市教体局、市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优化发展生态。常态化开展“走找想促”“送解优”专项行动，落实“企业服务年”行动部署，以清单化管理、闭环化落实解决企业难题，加快清理拖欠账款，全力服务企业发展，提振发展信心。优化土地供给机制，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与用地成本。提高能源保障质量，加快汨罗抽水蓄能电站、陕煤汨罗火电项目主体工程建设，推动中石化屈子祠茶光互补、新塘湖渔光互补2个集中式光伏项目，夯实能源安全基础。推动白塘风光储绿电直供项目前期工作，支持企业实施节能降碳改造，鼓励建设分布式光伏与储能一体化项目，加快建设智能微电网。（市发改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人社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培育好兴产业动能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分管副主任担任召集人，市工信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市委组织部、市政府办、市工信局、市发改局、市教体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粮食局、市文旅广电局、市数据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移动公司、联通公司、电信公司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工信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 4

激发好抓改革促开放的活力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扣岳阳市委“开局八好”行动部署，全面落实《岳阳市激发好抓改革促开放的活力实施方案》要求，立足汨罗产业特色与发展实际，以改革破壁垒、以开放增动能、以环境优服务，全力打造县域开放型经济新高地，为“四地共建”“四市共享”注入强劲动力。

一、主要目标

到 2026 年，全市改革促开放体系更加完善，开放型经济规模质效同步提升：1. 外贸规模突破：力争完成外贸进出口总额 7 亿元，对非贸易稳步提质、持续增长，跨境电商等新业态占比显著提升。2. 产业竞争力增强：工程机械及再制造、有色金属循环经济等特色产业出口竞争力大幅增强。3. 营商环境优化：营商环境进入岳阳市第一方阵，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汨罗改革品牌与开放标杆，全力争当岳阳内陆地区改革开放县域样板。

二、重点任务

（一）服务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1. 深化市场准入制度改革。落实市场准入“全国一张清单”，健全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相适应的行政审批制度、事中事后监管机制，优化新业态领域市场准入环境。完成 2025 年度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常态化开展市场准入壁垒清理整治。深化经营主体准入和注销便利化改革。（市发改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粮食局、市数据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持续规范招商引资行为。落实规范招商引资行为政策文件，落实重大招商引资

项目提级报备制度。探索市场化招商引资机制，深入推进区位招商、产业链招商、应用场景招商、专班招商，加强招商引资信息披露，做好全省招商引资信息平台信息公示。（市发改局、高新区管委会、市商务粮食局、飞地园事务中心、市财政局、市税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推进我市“信用+基层治理”改革试点方案。优化信用体系，推动乡村信用建设有序进行。坚持有用有效方便的原则，推行“信用+基层治理”，完善组织架构，制定《汨罗市古培镇雨坛村、汨罗镇瞭家山社区试点工作推进方案》，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基层治理体系，以个人信用分“湘信分”为基础，通过信用积分管理、激励惩戒机制和数字化平台建设，实现居民自治与信用管理的有机融合，提升乡村社区治理效能，营造“信用有价、守信有用”的良好社会氛围，形成可复制推广的“信用+基层治理”模式。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基层治理体系，以构建诚信社会为发展战略，推进开展“信用+基层”治理示范场景创建为主线，在开展基层治理工作过程中，将“信用”作为抓手，促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积极营造基层群众共同参与、诚实守信的浓厚氛围。扎实开展乡村信用体系建设，激发群众内生动力，壮大发展特色产业，以诚信助力基层治理，形成重信守诺的文明乡风，营造有序、和谐的社会环境，共同打造良好的信用体系。建立健全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机制，严格执行《全国失信惩戒措施基础清单》，依法依规健全失信惩戒对象的认定、惩戒和退出机制。建立健全“一处罚一告知”（行政处罚决定和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告知）“两书同达”机制和行政处罚最短公示期届满信用修复提醒机制。加强信用修复协同联动，推动落实信用修复“高效办成一件事”。完善以信用信息为基础的企业融资增信制度，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大力推行信用风险分类差异化监管。实施“双随机、一公开”“一业一查”综合监管。（市发改局、市市场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人民银行汨罗市支行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落实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机制改革。坚持和完善“机器管招投标”，进一步完善机器管招投标“负面清单”。完善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体系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远程异地评标体制机制。（市发改局负责）

5.推进市场公平竞争改革。落实《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坚决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及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健全预防和制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制度。健全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市市场监管局、市司法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1.提高土地要素配置效率。深入推进构建汛旱并防与耕地置换协同推进机制改革,构建“以水定地”、多要素联动、市场化运营等新机制。持续推行“用地清单制+告知承诺制”,积极探索“标准地+弹性年限”组合供地模式。(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利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深挖技术要素生产力。深化科技教育人才一体化改革,积极融入省“4+4科创工程”、科技创新高地标志性工程建设,助力岳阳建设省域区域科技创新中心。推动高校全面落实职务科技成果单列管理制度。深化科研项目经费“包干制”。全面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税收优惠政策。实施企业梯度培育攻坚,深化干部联企机制。举办更具影响力的创新创业赛事。探索实施大型科研仪器和科研设施开放共享和未来产业投入增长机制。(市科技局、市发改局、市教体局、市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激发人力资源要素活力。依托循环经济产业园、工程机械配套基地等平台,推进省级人力资源服务与制造业深度融合试点。深入实施“四海揽才”行动,深化“罗城英才”培育计划,重点围绕有色金属循环深加工、高分子材料、工程机械零部件等领域,加强青年科技人才和“罗城工匠”培养,着力打造省域副中心城市组团的重要人才集聚区和年轻人友好城市。深化集团化办学改革,支持汨罗职中与园区企业共建现代产业学院,探索“订单式”人才培养产教融合新模式。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聚焦再生金属、工程机械配套等特色产业开展专场职称评审。支持汨罗高新区、教育卫健系统等事业单位按规定通过特设岗位引进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市教体局、高新区管委会、飞地园事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推动资本要素服务实体经济发展。推广“投贷债股保担”联动服务模式。落实企业上市及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相关政策兑现。推广“湘信贷”,深化中小企业商业价值信用贷款改革试点,积极开展连环债清偿改革试点。(市政府办、市财政局、市发改局、市工信局、人民银行汨罗市支行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加快推进“数字汨罗”建设。深化非涉密政务信息系统大运维大安全改革。实施“数据要素×”“人工智能+”行动,推动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市数据局牵头负责)

6.完善资源环境要素配置机制。持续落实岳阳市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工作机制改革。进一步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深入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探索建立全市统一的生态产品价值评价体系和核算规范。完善生态保护补偿制度,落实长江干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协议,创新生态综合保护补偿制度。探索建设全国示范性湿地碳汇研究中心。落实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积极承接“绿电直连”改革试点。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发改局、市财政局、市林业局、市工信局、市统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7.健全要素协同配置机制。创新应用场景培育和开放机制围绕人工智能+、低空经济、新能源汽车配件、电子信息、生物医药健康产业等新兴产业，推进准入一场景一要素协同配置改革。建立经济大县要素协同保障机制。健全跨区域合作共建新机制，打造“飞地园区”示范样板。探索创新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融合模式和融合路径。（市发改局、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商务粮食局、高新区管委会、飞地园事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

1.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深化零基预算、税收制度和“三资”运作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深化市属国有企业改革，推动构建全口径全方位全链条地方债务风险管控体系改革。（市政府办、市财政局、市国资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创新投融资模式。探索建立政府产业基金和创新投资基金体制机制。创新“核心企业+上下游”供应链金融产品。积极盘活存量资产推动闲置低效资产改造转型，提高再融资能力。建立健全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推广实施“专项债+市场化融资”模式。（市财政局、市政府办、市发改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深化民生保障改革

1.推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加大对新就业形态支持力度，开展订单式技能培训，统筹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帮扶残疾人、零就业家庭成员就业，全年新增城镇就业6000人以上。（市人社局、市教体局、市发改局、团市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全市医卫体制改革，深入推进以城带乡、以乡带村和县乡一体、乡村一体。构建定位明确、权责清晰、分工协作的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进以公益性为导向深化公立医院改革。深化基层门诊统筹综合改革试点。拓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功能，提升康复护理服务功能。落实“健康湖南”行动，探索建立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市卫健局、市医保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合理调整机制。建立健全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完善社保医保基金监管机制。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

式。进一步深化全市物业治理体系改革。（市人社局、市医保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打响“汨品出海”效应

1.扩大产业开放。配合开展“湘贸全球服务优化年”行动和省级外贸提质增效行动，用好省级人工智能、绿电装备、空天产品等“新三高”产品出口的专项政策。构建龙头引领、骨干支撑、小微孵化全链条培育体系。对三一筑工科技（汨罗）等年进出口额超亿元龙头企业，实行“一企一策”专班服务，支持建设海外仓、布局国际营销网络、整合全球产业链。推动拓曼节能、兴晟达新材料等千万级骨干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打造自主品牌、取得CE/FDA等国际认证，提升产品附加值与国际话语权。对万鼎智能等26家中小微外贸企业，开展政策宣讲、业务培训、融资对接“三上门”服务，引导依托跨境电商“借船出海”，年内新增外贸实绩企业5家以上。强化外贸主体培育，推动产贸深度融合，打造汨罗有色金属循环经济、工程机械再制造等县域外贸特色产业集群。（市商务粮食局、市发改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贸促会、市税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培育外贸新动能。推进市场多元化和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积极培育中间品贸易、数字贸易、绿色贸易等新增长点，促进跨境电商、市场采购贸易、文化贸易、服务贸易等集聚发展。（市商务粮食局、市工信局、市委宣传部、市文旅广电局、市数据局、市税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提升贸易服务水平。深入实施“千企百展拿订单”行动，用好湖南省重点境外展会目录，用好商务部编发的《国别贸易指南》和外贸促进信息，指导企业稳住传统市场、拓展新兴市场，加大外贸企业融资、信保、退税、外汇、通关便利化等支持保障力度，扩大出口信用保险承保规模和覆盖面，深入实施中小微外贸企业无抵押出口便利优惠融资政策，加快推进汇率避险风险补偿模式。促进外贸综合服务中心提质升级。（市商务粮食局、市财政局、市贸促会、市税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用好“投资岳阳”品牌

1.强化外资招引。用好利润再投资税收抵免政策，促进外资境内再投资和本地化生产。加强与德国、韩国、东盟、南美等国家地区的招商合作，依托湘德中心（岳阳）暨科创飞地基地和湖南理工中韩化妆品合作办学机制，建立健全对德、对韩等招商引资重点国家项目招引机制。加大金融领域对外开放力度，深化外商投资促进体制机制改革，推动英驰、鳌健等外资项目储备落地。（市商务粮食局、市发改局、市政府办、

市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提升招商质效。围绕我市“1+3+X”现代化产业体系链，开展延链补链强链。用好做优港洽周、沪洽周等品牌活动，持续推动湘商回归。创新基金招商、数字化招商、应用场景、投资联动等招商引资新模式。健全规范招商引资体制机制，优化招商管理体系。加大科研院所、研发总部、科创平台等招引力度。(高新区管委会、飞地园事务中心、市商务粮食局、市教体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工商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突出园区主阵地作用。强化园区招引主责，提升园区招商专业化水平。发挥园区已有重点产业、骨干企业带动作用，吸引产业链整体转移、关联产业协同转移，招引更多优质项目、优质企业。(高新区管委会、飞地园事务中心、市商务粮食局、市发改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 擦亮“出海汨罗”品牌

1.深化海外市场开拓。实施“传统市场深耕+新兴市场突破”双轮驱动。组织企业参加广交会、进博会、中非博览会等重点展会，巩固欧美、日韩传统市场。抢抓RCEP生效与“一带一路”机遇，瞄准东盟、中亚、拉美市场，推动工程机械配件、再生金属材料出口。支持企业在重点市场建立海外营销中心和售后网点，构建“展会对接+海外布点+线上引流”立体化开拓体系。(市商务粮食局、市发改局、市贸促会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加大对外投资支持力度。优化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支持政策，拓展境外经贸合作区多元平台功能。完善“抱团出海”机制体系，积极参与对外投资合作促进活动。(市商务粮食局、市发改局、市贸促会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完善对外投资服务体系。建立健全与重点国家相关部门和机构的投资合作机制，逐步建立海外联络处。用足用好财政支持政策、“一带一路”融资窗口以及各类基金、保险。(市商务粮食局、市委外事办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 推动平台能级提升

1.配合岳阳实施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争取形成更多标志性、引领性、首创性成果。深化制度型开放和系统集成改革，聚焦港口建设、中非经贸合作等重点，深入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市委组织部、市政府办、市商务粮食局、市发改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打造湖南对非贸易重要窗口。配合建立中非经贸“产工贸”一体化融合发展体制

机制，深度融入岳阳对非贸易重要窗口建设，支持万鼎智能、非洲之星等企业深耕非洲市场，组织企业参加中非经贸博览会，依托湖南中非贸易通道，推动工程机械、再制造产品、资源回收处理装备等优势产品对非出口，实现对非贸易稳定增长、结构优化。（市商务粮食局、市委宣传部、市委外事办、市发改局、市贸促会、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深化园区开放体制改革。发挥高新区开放主阵地作用，推进产业链补链强链延链，优化要素保障与配套服务，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打造外贸产业集聚示范区。配合推动园区与岳阳自贸片区协同联动，复制推广自贸试验区改革试点经验，提升园区开放能级。（高新区管委会、飞地园事务中心、市商务粮食局、市发改局、市工信局）

三、推进机制

成立激发好抓改革促开放的活力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办副主任担任召集人，市商务粮食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市委宣传部、市委组织部、市委外事办、市政府办、高新区管委会、市商务粮食局、市发改局、市教体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广电局、市卫健局、市林业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统计局、市城管局、市医保局、市数据局、市国资服务中心、团市委、市贸促会、市工商联、市税务局、飞地园事务中心、人民银行汨罗市支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商务粮食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 5

构筑好兴城乡强区域的格局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加快城乡融合步伐，充分发挥汨罗市地处长株潭 1 小时经济圈、洞庭湖生态经济区重要节点的区位优势，立足端午文化、循环经济、工程机械配套等特色产业基地，聚力构建新发展格局，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结合汨罗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深度融入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中部地区崛起、洞庭湖生态经济区等国家战略，抢抓长株潭一体化、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等发展机遇，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

加快构建“城乡融合、区域协同、产城一体、文旅赋能”的发展新格局。力争城镇化率提高1个百分点左右，县域经济综合实力跻身中部百强县前列，城乡区域发展的平衡性、协调性和优势互补性进一步增强，打造岳阳市域副中心、长株潭产业配套重要基地、洞庭湖生态文化旅游标杆城市。

二、工作任务

（一）锚定区位优势，深度融入国家及区域重大战略

1.全面融入长株潭一体化发展。建立汨罗与长沙、株洲、湘潭常态化对接机制，依托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湖南工程机械配套产业园等飞地园区载体，聚焦工程机械关键零部件、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等领域，开展定向精准招商，承接长株潭产业转移，打造长株潭世界级工程机械产业集群核心配套基地。深化与长株潭高校、科研院所创新合作，共建产业技术创新中心、成果转化基地，引进高端人才和创新团队。加密汨罗与长株潭交通互联互通，优化高铁、高速通行效率，推进市域内交通与长沙地铁、城际铁路无缝衔接，打造长株潭1小时通勤圈。推动与长株潭政务服务“跨省通办”“一网通办”，拓展社保、医保、企业登记等高频事项通办范围，擦亮“汨罗服务”营商品牌。（市发改局、高新区管委会、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商务粮食局、市数据局、飞地园事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积极融入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发挥汨罗位于岳阳、长沙、武汉三角联动节点的优势，主动对接武汉光电子信息、南昌大飞机及核心零部件开展配套协作，推动“研发在武汉/长沙、转化在汨罗”“生产在汨罗、配套在中三角”的产业合作模式。加强与岳阳主城区、湘阴、平江等周边县市联动，协同推进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建设，深化在生态治理、产业协作、文旅融合等领域合作。推动城陵矶港-汨罗物流通道优化，强化大宗货物转运、水铁联运合作，助力“岳品出湘、汨品出境”。协同推进湘赣边区域合作示范区建设，依托端午文化、红色文化资源，联合打造湘赣边文旅精品线路。（市发改局、高新区管委会、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粮食局、市文旅广电局、飞地园事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主动对接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发展。将生态保护作为融入洞庭湖生态经济区的核心抓手，统筹汨罗江流域综合治理与开发，推进汨罗江国家湿地公园保护修复、总磷污染削减等工程，力争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持续提升。依托洞庭湖生态资源和汨罗江文化资源，打造“洞庭湖-汨罗江”生态文旅融合带，联动君山、湘阴等周边区域，开发生态观光、文化体验、乡村度假等文旅产品。深化与洞庭湖生态经济区

城市产业协作，重点发展生态农业、绿色制造、现代物流等产业，推动循环经济产业园与周边园区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打造洞庭湖生态经济区绿色发展示范标杆。（市发改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广电局、高新区管委会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聚力区域共进，提升市域发展能级与核心竞争力

1.打造“一核引领、多组团协同”市域发展格局。强化归义街道中心城区极核作用，重点发展现代商贸、数字经济、政务服务、文化创意等现代服务业，优化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打造市域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推动循环经济产业园—工程机械配套园工业组团发展，聚焦循环经济、新材料、电解铜箔等主导产业，完善产业配套和基础设施，提升产业集聚度；打造屈子祠镇—汨罗镇文旅融合组团，以屈子文化园、汨罗江旅游度假区为核心，深度挖掘端午文化、屈原文化资源，推进文旅融合项目建设，擦亮“端午源头、龙舟故里”品牌；做强弼时镇—川山坪镇红色文旅与乡村振兴组团，依托任弼时纪念馆红色资源和西长村、新义村等国家级乡村旅游重点村，发展红色旅游、乡村旅游，推进农文旅体融合发展；培育长乐镇—三江镇特色农业与非遗文化组团，以长乐甜酒、汨罗粽子等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为核心，发展特色农产品加工，传承长乐抬阁故事会等非遗文化，打造非遗+农业融合发展示范。（市发改局、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广电局、各相关镇、街道及园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2.强化两大产业园区核心支撑。推动循环经济产业园提质升级，巩固国家大宗固体废物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绿色产业示范基地地位，聚焦再生资源利用、新材料、高端制造等领域，引进培育龙头企业，完善产业链条，打造全国循环经济发展标杆。加快长沙经开区汨罗产业园、湖南工程机械配套产业园建设，完善园区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重点承接三一、山河智能等工程机械企业配套项目，发展精密机械、液压件、PC装备等关键零部件产业，打造全省工程机械配套产业核心基地。推动两大园区资源共享、政策互通、产业互补，形成“循环经济+装备制造”双轮驱动的产业格局。（市工信局、市发改局、市商务粮食局、高新区管委会、飞地园事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激活重点镇与特色镇发展动能。按照“产业兴镇、特色立镇”思路，做强长乐镇（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白水镇（工业配套）、弼时镇（红色文旅）、屈子祠镇（文化旅游）等重点镇，完善镇域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提升综合承载力。培育特色产业

镇，支持川山坪镇发展石材加工与文旅融合、三江镇发展优质稻与特色养殖、神鼎山镇发展生态旅游与康养产业，打造一批产业特色鲜明、生态环境优美、宜居宜业的特色小镇。推动镇域经济与园区经济、城市经济联动发展，形成“园区引领、镇域支撑、城乡融合”的发展格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发改局、市工信局、市文旅广电局、各相关镇、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新型城镇化，提升城市发展质量与宜居水平

1. 激活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动能。坚持“兴业强县、富民兴市”一体发展，推动经济强县支持政策落地见效，依托循环经济、工程机械配套、文旅融合、特色农业四大主导产业，培育一批带动能力强、就业容量大的支柱产业，力争 GDP 突破 500 亿元，跻身中部百强县前列。强化产业项目支撑，围绕主导产业开展产业链招商，引进一批亿元以上重大项目，培育规上工业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提升产业发展质量。围绕循环经济、先进装备制造“一主一特”产业，培育 2-3 家龙头民营企业，推动上下游企业协同发展；加快国家级零碳园区建设，引导 5 家以上企业入驻，打造绿色低碳产业集群；推进低效用地处置，确保铭鸿电子二期等项目年内投产，释放产业发展空间。完善县域经济发展考核评价体系，激发各镇、街道、园区发展活力，推动县域经济占岳阳市经济比重持续提升。（市发改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商务粮食局、各相关镇、街道及园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推进城市公共集体户全覆盖，实现户政业务“全程网办”、“跨省通办”，优化户口迁移政策，简化落户流程，吸引农业转移人口、返乡创业人员进城落户。“完善以公办学校为主的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入学政策，优化入学流程，保障应入尽入，保障普惠性学前教育、中等职业教育权利，动态调整教育资源布局，满足常住人口就学需求。”统筹用好专项债、公积金增值收益等资金，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于保障性租赁住房，完善保障房轮候制度，解决新市民、青年人住房问题。实施青年就业创业支持计划，深化与长株潭、岳阳等地劳务协作，健全零工市场体系，优化就业服务。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一体化，提高保障水平。（市公安局、市教体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住建局、市医保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深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棚户区、老旧小区改造，重点实施归义街道、汨罗镇等片区更新，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50 个以上，完善小区配套设施，提升居住环境。推进城市基础设施提质，实施海绵城市建设、地下管网改新建工程，修订并应用暴雨强度公式，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能力；优化城市交通路网，完善

公交、共享单车等公共交通体系，打造便捷交通圈。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构建城市物联网统一开放平台和智能运行指挥中枢，推动城市治理“一网统管”，实现政务服务、城市管理、民生服务智能化。紧扣居民消费升级需求，发展养老托育、家政服务、智慧商超等生活性服务业，打造城市商业综合体、特色商业街，提升城市消费能级。深化文旅融合，推进屈子文化园提质、岳阳楼-汨罗江文旅联动等项目，打造演艺新空间、非遗体验中心，完善市域文旅配套体系，提升城市文化内涵。（市住建局、市发改局、市民政局、市城管局、市文旅广电局、市数据局、市气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筑牢城市安全韧性防线。强化防洪安全保障，推进汨罗江干流堤防加固、中小河流治理等工程，完善“联调联排”防汛机制，筑牢汨罗江流域防洪屏障。建立高层建筑、自建房、危旧房“常态排查+动态监测”机制，实现安全隐患全覆盖排查、全时段监测，探索危楼老楼原址原建试点。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应急避难场所功能，储备充足应急物资，建设区域性应急救援基地。构建智慧应急体系，打通应急、气象、水利、交通等部门数据接口，强化气象、水文、地质灾害监测预报预警，提升灾害处置能力。纵深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聚焦危化品、循环经济产业、交通、消防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确保城市运行安全稳定。（市应急管理局、市发改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气象局、市消防救援大队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夯实“三农”发展根基

1.提高农业综合生产效益。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按照“稳面积、提单产、优结构、增效益”思路，坚决完成晚稻、油菜扩面任务，抓好秋冬旱粮作物生产，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98.7 万亩、产量稳定在 42.08 万吨左右，保持 3 个双季稻万亩示范片。稳定生猪、蔬菜、渔业产能，确保生猪出栏量稳定在 39 万头左右。（市农业农村局、市发改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深化常态化帮扶机制。落实常态化帮扶责任，稳步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水平，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完善精准帮扶政策体系，保持财政投入、金融支持、资源要素配置等方面政策总体稳定。合理确定防止返贫致贫对象认定标准，做好防止返贫致贫对象精准帮扶和动态调整。抓好产业帮扶，支持有劳动能力，有发展意愿的帮扶对象发展适销对路的到户产业，完善到户产业帮扶奖补政策。强化就业帮扶，做好有组织劳务输出，用好就业帮扶车间、乡村公益性岗位等就业渠道。加强帮扶产业项目资金管理，强化常态化帮扶资金监管。（市农业农村局、市教体局、市

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卫健局、市医保局、市人社局、市发改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建设宜居宜业“和美湘村”。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推动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保持在 99%以上，农村自来水普及率提高到 92%以上，补齐农村现代生活条件短板。持续做好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危房改造、农村村民自建桥梁安全隐患整治、田间杆线清理整治。加快城乡教育联合体建设，提升村卫生室标准化水平，新建省级美丽乡村 2 个，市级美丽乡村 3 个。持续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丰富“村 BA”等“村”字号文体活动，营造向上向善的乡村风尚。发挥重点村的引领带动作用，推动实现产业连片发展、环境连片整治、设施连片建管、服务连片优化、治理连片增效“五连片”。(市农业农村局、市发改局、市工信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教体局、市卫健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水利局、市文旅广电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壮大乡村富民特色产业。持续推进现代农业和食品加工产业，强化龙头培育与品牌带动。加大对涉农融资担保的扶持力度，培育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 5 家左右，新增省级龙头企业 1 家左右。以区域公用品牌体系建设为统领，提升长乐甜酒、汨罗粽子等特色产业品牌，提升汨罗市农产品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力争新创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1 个，力争新创建省级农业产业强镇 1 个。落实城乡居民增收计划，完善发展特色产业、促进创业就业、盘活资产要素、完善政策支持等硬举措，全力促进农民持续稳定增收。(市农业农村局、市发改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商务粮食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一)成立工作专班。成立汨罗市构筑“兴城乡、强区域”格局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常务副市长任召集人，市政府办分管副主任、市发改局、市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市发改局、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商务粮食局、市数据局、市科技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旅广电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循环经济产业园管委会、飞地园事务中心、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市教体局、市人社局、市住建局、市医保局、市民政局、市城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气象局、市消防救援大队、市卫健局等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局，负责日常协调、调度推进、督查考核等工作，确保各项任务

落地见效。

(二)明确职责分工。各成员单位按照本方案明确的工作任务，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细化工作举措、明确时间节点、落实责任人员。各镇、街道、园区结合自身实际，主动认领任务，强化协同配合，形成“市级统筹、部门负责、乡镇落实、上下联动”的工作格局。

(三)强化要素保障。统筹整合财政资金，加大对城乡融合、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生态治理等重点领域的投入力度。优化土地资源配置，保障重点项目、园区建设、乡村振兴等用地需求。强化金融支持，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实体经济、乡村振兴的信贷投放，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城乡建设和产业发展。加强人才引育，重点引进产业领军人才、高端技术人才、乡村振兴人才，为“兴城乡、强区域”提供人才支撑。

(四)健全督查考核。将构筑“兴城乡、强区域”局工作纳入全市年度绩效考核体系，由工作专班办公室牵头，定期开展督查检查，及时掌握工作进展，解决存在的问题。对工作推进有力、成效显著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对工作滞后、落实不力的予以约谈问责，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附件6

落实好重“双碳”促转型的任务实施方案

为树立和践行“两山”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培育绿色发展新动能，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全市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城市PM2.5浓度、地表水优良水体比例、森林覆盖率、能源综合生产能力等相关绿色低碳预期性和约束性指标，完成岳阳市下达目标。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汨罗江总磷浓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稳定达到省、岳阳市目标要求。

二、重点任务

(一)有序实施碳达峰行动

1.健全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聚焦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和碳排放强度下降目标，围绕落实汨罗市碳达峰主要目标，在“十四五”方案的基础上，研究制定汨罗市“十五五”

碳达峰实施方案，科学规划“双碳”领域控制指标、支撑指标五年总目标和年度目标、重点任务。对标对表岳阳市委、市政府对县市区党委、政府的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要求，压实园区、镇（街道）、部门单位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的主体责任，加强考核结果应用，确保2026年碳达峰目标任务全面落实到位，为“十五五”高质量发展开好局、起好步。有力有效管控“两高”项目，加强部门联合评估论证，防止“两高”项目盲目上马。建立健全碳排放双控配套制度，加强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环境影响和温室气体排放评价、节能环保领域信用评价，支持新质生产力项目依法合规落地实施。加强湖南省“双碳”综合服务平台、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应用，将全市重点用能单位全部纳入系统，实现能效碳效智慧管理。加强“双碳”统计监测，严格执行规上工业碳排放快报统计制度，配合岳阳市开展能源活动部分和工业生产过程碳排放统计核算。积极参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和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建设，做好碳市场纳管行业配额核定、发放、履约清缴。推进碳足迹管理体系建设。（市发改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工信局、市统计局、市数据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培育绿色发展新动能。加快玉池抽水蓄能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完成屈子祠茶光互补、新塘湖渔光互补项目，推动白塘风光储绿电直供项目前期工作，科学规划布局新能源项目。大力推进公共机构分布式光伏、充电设施项目建设。完善新能源产业链图谱，明确产业链发展重点，竣工金迪悦工（汨罗）新能源材料产业园（一期），吸引优质的新能源企业聚集。积极探索新能源在交通、环保、建筑等领域发展，利用火电项目发电时产生的余热和蒸汽，处理好废渣和粉煤灰等废弃物回收，谋划和吸引生物医药、基建新材料等项目入驻。积极引导企业参与虚拟电厂、绿电直连、新型储能试点示范项目，对重点项目开通“绿色通道”，在用地、用能、审批等方面优先保障。（高新区管委会、市发改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工信局、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3.打造绿色低碳发展新高地。坚持“双碳”引领，推动全面绿色转型，全力创建国家级零碳园区、绿色园区，为打造省级“无废城市”样板奠定坚实基础。加快构建能源转型、产业升级新模式，推广应用绿色技术，探索具有区域特色的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新路径。大力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创建2家省级及以上绿色工厂，培育一批工业碳减排标杆企业，探索建设省级及以上零碳工厂。加强农光、林光、茶光、渔光互补项目集约利用。（高新区管委会、市发改局、市工信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

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4.构建绿色转型新模式。推广“生态+农业”“生态+文旅”融合模式，打造汨罗江湿地公园、屈原文化生态旅游带等绿色品牌，推进湿地碳汇交易，谋划一批项目进入岳阳市申报第二轮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项目清单，实现生态产品价值转化。对全市林业碳汇资源进行摸底，统筹推进林业碳汇资源确权登记、核量核价工作，推进系统共建、数据共享、成果互认。抢抓支持经济大县发展试点政策机遇，推动省级层面出台专项支持政策“循环经济十条”。以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为抓手，畅通报废汽车、废旧家电等大宗消费品回收处理渠道，推进中资环集团锂汇通汨罗基地升级为三级子公司，加快电子电器再制造、再生塑料、铝及稀贵金属回收利用项目洽谈。做强国家级有色金属循环综合利用产业集群，推进有色金属、锂电池新材料、高分子材料、电子新材料等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聚集废旧动力电池企业、电子新材料企业15家左右，推动循环经济向千亿产业迈进，为打造中部地区循环经济+再制造基地，建设全国循环经济高地打下坚实基础。结合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行动，推动再生资源回收网络下沉乡村，补齐农村回收短板。大力推行绿色施工，持续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城镇新开工装配式建筑面积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超过61%。抓住火电、虞公港铁路专用线建设机遇，谋划古培“水公铁”多式联运及货运物流园项目建设。推进交通能源融合发展，加快完善充电网络布局，全年新增公共充电桩160个以上。引导各类金融机构主动探索绿色信贷业务全产品、多渠道创新，拓展碳排放权、排污权、用水权等环境权益抵质押信贷业务。探索绿色低碳企业因地制宜用好绿色债券等融资工具，盘活存量资产。（高新区管委会、市发改局、市林业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财政局、市商务粮食局、市工信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文旅广电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

1.持续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以持续降低PM2.5浓度为主线，贯彻落实《长江中游城市群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6—2028年）》，聚焦“三结构两难题”，推动实施重点产业整治、清洁能源替代、绿色交通推进、两大难题攻坚、扬尘面源治理和基础能力提升等六大工程。打好扬尘污染防治标志性战役，持续深化移动源标志性战役成果。加强秸秆综合利用和精准焚烧管控，推动烟花爆竹源头减量及产业升级。加强重点城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推动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提质科学还田，推进粮油秸秆综合利用，分区分类推广适配还田模式。完善“天地空”一体化监控网络，提升焚

烧火点处置效率，巩固PM2.5浓度改善成效。（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牵头，市住建局、市发改局、市城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应急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持续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深化长江“十年禁渔”。常态化开展入河排污口调查，按照分类开展整治工作。持续巩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黑臭水体治理成效。新建改造友谊河片区污水管网，加快城市建成区雨污管网分流改造，有效提升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效能。推进农村小微水体综合整治，加大山塘、渠道清淤、疏浚工作。推进幸福河湖建设，加强汨罗江流域综合治理和地下水污染防治，确保国控断面水质稳定保持Ⅱ类标准，汨罗江总磷浓度达到省、岳阳市目标要求。（高新区管委会、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水利局、市住建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持续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深入开展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推进耕地和建设用地修复和安全利用。依法加强建设用地用途变更和污染地块风险管控的联动监管，实现建设用地开发利用全过程“一张图”监管，确保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不低于95%；加快推进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整治，建立农用地土壤污染及农产品质量联动监管机制，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牢牢守住不产生健康风险的底线。（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牵头，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4.加强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扎实开展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专项整治、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溶洞垃圾等环境污染问题排查整治“回头看”、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污染隐患排查整治等专项行动。深化“园区集中+企业协同”资源化模式，开展企业“点对点”定向利用试点，重点推动冶炼废渣、废金属等主要类别固废的高值化利用，进一步提升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水平。运用“互联网+固废”平台实现固体废物监管全覆盖，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定期对汨罗万容等重点危废监管企业进行联合执法检查。优化医疗废物城乡收集网络，强化乡镇卫生机构协同，确保规范转运。开展新污染物治理行动，强化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治理。（市发改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城管局、市住建局、市卫健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5.加强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深入实施长江大保护三年行动计划，严格落实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制度。系统谋划推进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推动水资源优化配置和节约利用，加强岸线资源高效保护利用。健全长江十年禁渔常态长效机制，压实属地责任，保持联合执法高压态势，严厉打击非法捕捞，规范垂钓管理。加强水生生

物养护保护，推动长江水生生物多样性恢复和增长。依托林长制，统筹建立鸟类保护工作机制，加强重要生态廊道、重点生态功能区保护建设。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强化矿山生态修复，严厉打击非法采砂采矿。（市农业农村局、市发改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利局、市林业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组织举办全市节能宣传周、全国生态日、环境日、低碳日等系列宣传活动，广泛倡导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落实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开展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专项行动。开展绿色商场、绿色社区、绿色学校创建活动，推广节能节水节粮等绿色技术和先进设备。开展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攻坚行动，推动全市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加快推进“两网融合”回收体系建设。探索建立碳账户、碳积分制度，加大绿色低碳政策知识宣讲力度，倡导公共机构、国有企业和公职人员带头建立绿色低碳生活方式。积极推进“以竹代塑”，助力减少塑料污染。（市发改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教体局、市商务粮食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国资服务中心、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市林业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推进机制

成立落实好重“双碳”促转型的任务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常务副市长任召集人，由市政府办分管副主任、市发改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市教体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粮食局、市文旅广电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国资服务中心、市林业局、市统计局、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市数据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 7

坚守好防风险保安全的底线实施方案

为切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提高本质安全水平和应对灾害能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不断夯实安全稳定基础，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通过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推动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和意外亡人事件持续下降；确保不发生因自然灾害导致人员死亡事件，不发生溃堤（垸）、溃库（坝）事件，全力保障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持续巩固打击非法集资专项行动成效，严防新增隐债虚假化债，完成年度隐债化解、清偿拖欠企业账款任务，实现融资平台全面清零，兜牢“三保”底线；加强保交房扫尾攻坚和烂尾楼处置，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扎实开展重复信访治理、信访重点领域专项治理，深入推进民族团结宗教和顺工作，守好食品药品安全底线，让群众的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

二、工作任务

（一）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1.深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紧扣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八大行动”和四项重点任务，持续抓好谋划推进。持续开展交通、非煤矿山、消防、危化品、工贸、特种设备、建筑施工（含自建房）、燃气、民爆、文化旅游、能源等安全专项整治；聚焦群众身边突出安全风险，深入推进建筑保温材料、燃气、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等“一件事”全链条整治。巩固拓展既有整治成果，持续深化水上交通提质补短、烟花爆竹打非治违、黑加油点“大扫除”及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等专项整治，纵深推进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市应急管理局牵头，市发改局、市教体局、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民政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粮食局、市卫健局、市文旅广电局、市国资服务中心、市市场监管局、市消防救援大队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强化“三查一曝光两闭环”硬举措。建立健全“提醒—督办—预警—问责”闭环整改与责任倒查工作机制，更加注重隐患排查质效和规律分析，提升隐患排查整改的主动性、专业度和穿透力，推动风险有效管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有奖举报和企业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两项”机制建设，激发社会公众和企业员工参与隐患排查整治的积极性。（市应安委办牵头，各负有监管职责行业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3.强化监管执法和打非治违。压紧压实乡镇（街道）党委、政府安全生产属地责任、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持续推动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严格落实打非治违主体责任，加强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打非治违队伍建设，持续强化安全生产违法犯罪打击攻坚合力。落实为基层减负与规范执法工作要求，突出“减频次、提质效”，加快构建“关口前移、重违严惩、惩教结合、规范有效”的服务型执法模式。切实提升“计划执法”和“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的权威性，对纳入检查对象的企业单位进行“体检式”检查，对发现的违法行为严格依法处理，坚决杜绝执法监管宽松软虚。（市应安委办牵头，各负有监管职责行业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4.强化科技赋能支撑。利用国债项目推动装备建设，建强专业队伍，不断提升全市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搭建智慧交通管理平台，在建立交通大数据中心的基础上，整合公路、水运、铁路数据，构建“一图一库一平台”，实现路网运行监测全覆盖。推广“互联网+运输服务”新业态，完善智能客运订票、货运撮合平台，实现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加强危化领域专业人才培养，规范专家技术服务机制，分级分类开展精准指导帮扶，通过科技赋能，加强危化企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深入推进非煤矿山自动化、智能化改造，不断提升非煤矿山本质安全水平。统筹实施消防安全领域的物防、技防与工程防治措施，用好独立烟感、消控室远程监控等设备，加大采购新式消防专用装备。在民用爆炸物品等高危行业，持续推进以“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为核心，安装智能装卸系统取代高强度人工装卸，部署自动化库存管理系统实现精准盘点，配套智能安防预警设备全域覆盖，以科技赋能筑牢安全屏障，严守合规底线，保障仓库本质安全。（市发改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消防救援大队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推进自然灾害防范补短板。立足汨罗的特殊地理区位，统筹推进湖区、山区、城区防洪排涝工程建设，以重点堤院薄弱整治工程为推手完善堤防防洪体系，以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为助力提高水库灌溉蓄洪能力，以河道综合治理工程为契机，确保河道行洪提升，系统完善泵站、灌区防洪工程体系，切实补齐基层基础设施短板。依法扛牢地质灾害防治属地责任，压实市、镇（街道）、村（社区）三级责任链，纳入考核，细化清单；建立重点区域时段责任人制度。推进“八大工程”，优先治理搬迁高风险点。建立山区建房强制评估机制，严禁违规建房。加强工程活

动监管，防止人为诱发灾害；建立隐患动态台账，实行“动态排查、更新、管控”。持续加强地震监测手段，确保地震数据及时高效精准传输至省台网中心。（市水利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发改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消防救援大队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6.完善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体制。强化乡镇（街道）与属地部门、村（社区）联防联控，健全乡镇（街道）统一指挥、站所协同、村级响应的高效联动机制。聚焦水旱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气象灾害等重点灾种，实行乡镇（街道）统筹、村（社区）排查、分级管控、包保负责，加密重点区域、重点路段、重点点位巡查监测，全面消除风险隐患盲区。深化森林防灭火巡查巡护，通过整合卫星遥感、铁塔哨兵视频监控、无人机、地面巡护等数据，构建一体化监测预警平台，实现火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在重点区域推广以水灭火工程和大型装备，探索应用大中型无人机等航空灭火新技术。健全预警“叫应”、村（社区）组通知、临灾转移、避险安置机制，打通预警信息传递“最后一公里”。优化乡镇（街道）应急物资储备品种与数量，实现专人管理、台账清晰、调运高效，全面筑牢基层防灾减灾救灾坚固防线。（市应安委办牵头，市水利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气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提高风险防控能力

1.严防新增隐债虚假化债。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决策和立项管理，严格按照规定执行“要件立项”和“提级论证”管理机制，严防超出财力铺新摊子、上新项目，坚决阻断新增隐债路径。加强债务领域财会监督、审计监督，全面起底排查整改风险隐患。对新增隐债、虚假化债行为，严肃追责问责。（市财政局、市发改局、市审计局、市纪委监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全力完成年度化债任务。精准用好增量化债政策，强化置换债券全流程全链条监管。实施国有“三资”管理改革深化提升三年行动，多渠道筹集化债资金，积极主动化债，坚决完成隐债化解、平台压降、清偿拖欠企业账款等任务。（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市国资服务中心、市政府办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坚决守牢债务风险底线。强化平台退后管理，规范新增融资行为，“一企一策”做好清产核资、改革转型。加强财金联动，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支持转型后企业的合理融资需求，推动实现债务化解与实体发展的良性循环。（市国资服务中心、市财政局、市政府办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兜牢兜实“三保”底线。积极推进砂石开采和矿山出让，全力争取上级转移支付，全面加强地方税收征管，大力盘活存量资产，增加财政收入保障“三保”。积极争取新增债务限额置换隐性债务政策支持，获取更多置换债额度缓解政府债务压力；优化支出结构，统筹各类资金向“三保”倾斜，腾出更多资金保障“三保”。持续推进零基预算改革，从预算编制开始优先使用稳定可靠的经常性财力保障“三保”，分类保障其他支出；制定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支出及项目类支出定额标准；清理压减编外人员规模，清理财政支出政策，减少非必要刚性支出，严控一般性支出保障“三保”。(市财政局牵头、市委组织部、市税务局、市自然资源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5.有序推动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深入推进农信社系统改革，压实机构主体责任，加快逃废债金融债专项清收处置，完善风险监测体系，做到风险早识别、早处置。(市政府办、市法院、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汨罗农商行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6.有力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开展打击非法集资专项行动“大排查”，全力做好重大案件风险处置工作，深化存量案件“清单销号”管理，探索涉案资产多元化处置路径，加快推动存量案件化解。强化风险源头防范，创新防非宣传教育方式，切实做好维稳工作。(市政府办、市委政法委、市委网信办、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市农业局、市住建局等防非处非成员单位暨各镇(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7.加强保交房扫尾攻坚和烂尾楼处置。健全住建、金融、司法等多部门联合处置机制，开展保交楼、保交房项目“回头看”，闭环整改销号。动态摸排烂尾楼底数，建立“一项目一专班”，制定“一楼一策”，按“复工续建、并购重组、司法处置、盘活转型”分类推进处置。加大“白名单”融资支持力度，将“应进尽进、应贷尽贷、能早尽早”落实成效纳入考核指标，保障房企合理融资需求。(市住建局、市法院、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局、市财政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市政府办、市国资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维护好社会和谐稳定

1.深入推进“强治理”工作。坚持专项治理、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与源头治理相结合，聚焦影响社会安全稳定的突出风险隐患，以城区、农村、低空、网络、水域等重点领域，以人、地、物、事、网等治安要素为抓手，以抓基层、强基

础为路径，以执法规范化和科技信息化建设为保障，以深化“人工智能+治理”行动为动能，推动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高效能治理工作格局，努力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社会治理汨罗模式。（市公安局牵头，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委网信办、市发改局、市司法局、市自然资源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数据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深入推进社会治安防控工作。大力推进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全面提升社会本质安全水平。强化圈层查控、单元防控和要素管控，积极推行主动警务、预防警务，深化公安武警联勤武装巡逻机制，聚焦重点区域、重点时段，持续提升巡防密度与反应速度，落实“135快反机制”，切实增强快速处置能力。加强重点人员和群体的动态管控，健全突发敏感案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确保指挥联动高效、力量前置到位、处置精准有力。依托智慧警务平台，推动数据共享与智能研判，实现风险隐患早发现、早预警、早干预。加强枪爆危险物品全流程信息化监管，严密重点场所、重点单位安全防范和大型活动安全保卫。切实筑牢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确保社会安全稳定。（市公安局牵头，市委统战部、市委社工部、市委政法委、市委网信办、市政府办、市法院、市检察院、市教体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旅广电局、市卫健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信访局、市数据局、市委国安办、邮政公司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深入推进“巴陵飞鹰”三年行动计划。落实全生命周期备案管理，健全无人机安全防控全环节、全链条机制，推动备案、飞行审批、实时监控一体化管控，深入推进“净空”专项行动，重点整治违规违法飞行、超高黑飞、破解程序、扰航扰序等行为，强化重点目标区域空域管控。加强技术防范手段运用，运用低空警务指挥管控平台，建立应用监测预警和反制设备体系，提升动态预警与应急处置能力。健全以公安牵头的议事协调机制，构建“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综合治理格局，切实维护低空安全秩序。（市公安局牵头，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邮政公司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深入推进新质战斗力提升工程。加快推进公安信息化大基座、公安数据资源库、大数据实战中心、警用智能终端实战应用。开展“天网补盲”“雪亮复亮”工作，加强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系统顶层设计，健全统一规划、标准、平台、管理与安

全机制。优化复杂区域感知覆盖，提升重点区域智能感知能力。推动视频资源跨部门、跨区域共享共用，强化“技网图数”融合应用。推动行业视频数据整合，依法有序提供视频服务，支撑应急、交通、民政等多领域协同治理，提升社会治理智能化水平。（市公安局牵头，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应急管理局、市数据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深入推进突出违法犯罪防范打击工作。建立健全防范和打击突出违法犯罪协调小组机制，一体推进宣传、预防、打击、治理各项工作。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体系推进反诈工作，深化运用“两个专班”，推进“春打行动”等专项行动，强化“两卡”治理，全量起底汨罗籍涉诈人员，加强劝阻拦截。深入推进打击枪支爆炸物品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完善毒品治理体系，深化新型毒品问题整治，组织开展“冬春攻势”等重点专项行动，推进重点地区整治攻坚。强化涉网犯罪打击，全量汇聚网络安全风险信息，提升涉网犯罪察、打能力。健全生态警务机制。抓实打击治理跨境赌博工作，打击农村流动赌场。推进“青少年维权岗”和“春风”学校建设，优化评估送教等程序，分级分类抓好罪错未成年人干预矫治。（市公安局牵头，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社工部、市委政法委、市委网信办、市法院、市检察院、市教体局、市司法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粮食局、市文旅广电局、市卫健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委国安办、市税务局、烟草公司、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6.深入推进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严格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着力防范化解涉众金融、房地产、劳动关系等领域涉稳风险。强化综治中心效能发挥，抓实市综治中心实体运行，推进完成15个乡镇（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构建综治中心负责程序推进、职能部门负责实质解决的工作机制。加快各部门间涉矛调系统平台互通、机制联通，着力实现域内矛盾纠纷全量“兜底”纳入，涉及矛盾纠纷的职能部门全部引入综治中心工作机制，着力防范“民转刑”“刑转命”案事件发生。（市委政法委牵头，市委社工部、市信访局及各政法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7.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坚持常态化治理重复信访，加强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推进领导干部下访接访常态化，抓好中央巡视组移交信访件办理，加强信访矛盾纠纷精

准排查、源头化解，努力实现“三个不发生”目标。（市信访局牵头，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8.深入推进民族团结宗教和顺工作。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深入实施“三湘石榴红”工程年度有关重点任务；持续推进民族工作“三项计划”。抓实宗教事务治理专项行动，从严管理宗教团体、宗教教职人员、宗教活动、宗教场所财务管理工作；常态化推进治理非法宗教活动和抵御境外基督教渗透专项行动；进一步加强互联网非法宗教活动整治。全面夯实工作基础，坚持党对民族宗教工作的全面领导，抓实宗教工作三级网络和两级责任制。（市民宗局牵头，相关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9.深入推进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扎实推进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持续深化突出问题整治，加强跨部门协同监管、“三安”联动执法和信用联合惩戒，健全智慧监管体系，全面压实食品安全各方责任，推动社会共治。密切联系公安、检察、法院、卫健、医保等部门，严厉打击药品领域违法犯罪行为。强化风险防控，定期会商药品安全风险。着力提升监督抽检的技术支撑作用，健全完善药品行刑衔接工作制度。（市场监管局牵头，市食安委局级联席会议相关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工作机制

成立坚守好防风险保安全的底线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龚正伟担任召集人，市应急管理局、市财政局主要负责人和市公安局分管日常工作的负责人担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纪委监委、市政府办、市委政法委、市委网信办、市委社工部、市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发改局、市教体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粮食局、市文旅广电局、市卫健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审计局、市民宗局、市国资服务中心、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税务局、市人社局、市国安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林业局、市信访局、市气象局、市数据局、市消防救援大队、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汨罗监管支局、烟草公司等，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应急管理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8

实现好惠民生增福祉的期盼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落实省委、岳阳市委关于推进“实现好惠民生增福祉的期盼”行动的决策部署，精准对接汨罗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清单”，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行动目标

坚持人民至上，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以持续办好“十大重点民生实事”为牵引，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攻坚一批民生领域的短板弱项，做到投入加力、民生加温，增强基本公共服务均衡性、可及性，着力提高人民生活品质，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市人民。

二、行动任务

（一）办好省级十大重点民生实事（以省级实施文件下达的目标任务为准）

1.推动实现“幼有所育”。

（1）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实现产前筛查率、新生儿疾病筛查率达90%以上。（市卫健局牵头）

（2）实现定点医院分娩医保政策范围内费用个人“零自付”。（市医保局牵头）

（3）关爱未成年人成长。线上线下开展心理健康和家庭教育指导“向阳花”活动60场。（市妇联牵头）

（4）培育市级职工子女托育托管服务点。（市总工会、市教体局牵头）

2.推动实现“学有所教”。

扩充优质普通高中公办学位210个；提质升级中小学校食堂6间。（市教体局牵头）

3.推动实现“劳有所得”。

按照省厅、岳阳市人社局要求，完成新增城镇就业、发放创业担保贷款、开展“技兴三湘一人一技”职业技能培训任务。（市人社局牵头）

4.推动实现“病有所医”。

（1）提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水平，2026年家庭医生签约17.14万人次。（市卫健局牵头）

(2) 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2026年培训乡村医生30人。（市卫健局牵头）

5.推动实现“老有所养”。

(1) 开展“三湘怡养”提升行动，按照上级要求，在公办养老机构建设“时光守护”床位、建设老年认知障碍照护友好社区。（市民政局牵头）

(2) 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群体中困难群体丧葬补助金制度。（市人社局牵头）

6.推动实现“住有所居”。

(1) 建设“和美湘村”2个。（市农业农村局牵头）

(2) 实施切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市自然资源局牵头）

7.推动实现“弱有所扶”。

(1) 提高困难群体救助标准，城乡低保指导标准分别不低于770元/月和520元/月；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均提高到110元/月；散居孤儿和集中供养孤儿基本生活最低保障标准分别提高到不低于1250元/月和1800元/月。（市民政局牵头）

(2) 实施残疾人关爱行动，按照上级要求，完成康复救助残疾儿童、为残疾人提供托养服务、提供残疾人就业服务任务。（市残联牵头）

8.推动实现“急有所助”。

(1) 提升全市公共安全智慧安防水平，按照上级要求，完成国省道公路、农村地区道路智慧安防建设。（市公安局牵头）

(2) 持续推进数字便民工程，全市新增上线应用“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完成“湘易办”高频事项体验优化100%；（市数据局牵头）拓展完善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应用场景至69%。（市人社局牵头）

9.推动实现“难有所帮”。

(1) 开展“以旧换新”提振消费行动，实现应补尽补。（市商务粮食局、市发改局牵头）

(2) 开展流动供销便民服务，建设流动供销服务乡村网点；（市供销联社牵头）为外卖骑手等户外劳动者新建“爱心驿站”。（市人社局、市委社工部、市总工会牵头）

10.推动实现“愁有所解”。

(1) 提升农村水源保障及灌溉能力，按照上级要求，完成新增蓄水能力、恢复

和改善灌溉面积任务。（市水利局）

（2）巩固提升城乡电网，投资2723万元巩固提升10千伏及以下农村配电网。（国网汨罗供电公司牵头）

（3）推进农村网络通信提质升级，新建农村4G、5G基站。（市工信局牵头）

（二）办好市级十大重点民生实事（以市级实施文件下达的任务目标为准）

1.县域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提质改造。为巩固提高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水平，带动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重点围绕县域高中发展存在的办学资源、布局结构、办学条件、教学质量、师资队伍、保障机制不足等问题，全面加强县域高中建设。（市教体局牵头）

2.提升城市能级，实施地下管网改新建、水生态修复工程。

（1）地下管网改新建。主要涉及大众路、凯旋路、荣家路、工农路4条道路，计划新建改造污水管网5公里、雨水管网2.5公里，提升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改善片区水环境质量。（市住建局牵头）

（2）水生态修复工程。具体实施水生植物系统修复，栽植水生植物，配套建设拦鱼网、软围隔分区等分隔辅助设施；实施生态预处理系统及其他工程，建设生态预处理系统，安装喷泉曝气机等设施。（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牵头）

3.推行全市职工和城乡居民生育住院医疗费用定额包干政策。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和落实积极生育支持措施的指导意见》（国卫人口发〔2022〕26号）和《湖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调整完善生育保险政策的通知》（湘医保发〔2025〕3号）等文件精神，计划在政策范围内实现参保女职工和城乡居民生育住院医疗费用全方位保障、全周期服务与全流程经办，2026年由医保统筹基金分别按顺产、难产、生育多胞胎的每多一个婴儿包干费用支付。（市医保局牵头）

4.全面推行孕前、孕期、产后出生缺陷免费筛查及诊断服务。计划为2270例孕前、早孕妇女（13+6周前）及筛查阳性妇女配偶开展携带者筛查与免费产前诊断，为90例产前筛查高风险孕妇提供免费产前诊断服务，为1700名新生儿提供免费高致死致残性遗传疾病（脊髓型肌萎缩症筛查）筛查、诊断及0-6岁治疗救助服务，形成一级、二级、三级出生缺陷防治闭环管理，从生命的源头阻断遗传病致病基因的传递，为推进民生幸福工程、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建设健康岳阳创造良好的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市卫健局牵头）

5.更新住宅老旧电梯。根据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发改委、省市场监管局下发

的《关于做好 2025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有关工作的通知》工作要求，完成 15 年以上的住宅老旧电梯更新 8 台。（市住建局牵头）

6.开展农村村民自建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农村村民自建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行动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发〔2025〕43 号）文件精神，计划从 2026 年到 2028 年，全面完成全市农村农民自建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2026 年对轻微缺损桥梁全部完成整改，中等缺损桥梁维修加固完成 80%以上，严重缺损废弃桥梁全部拆除，纳入重建计划的桥梁完成 50%以上。（市农业农村局牵头）

7.提高粮食产能，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 5 万亩、开展机插机抛作业 18 万亩。

（1）高标准农田建设，主要内容包括田块整治、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输配电等基础设施建设，开展土壤改良、障碍土层消除、土壤培肥等。我市 2026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目标 5 万亩。（市农业农村局牵头）

（2）机插机抛作业。根据《关于做好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工作的通知》（湘农发〔2025〕7 号）文件精神，2026 年完成机插机抛任务目标 18 万亩。（市农业农村局牵头）

8.开展全市文化惠民升级服务活动。计划实施全年“送戏下乡”演艺 60 场。通过市镇（街道）两级联动，各级图书馆实时更新馆藏图书，加快数字化阅读平台建设和推广，协同开展各类文艺惠民文化“六进”活动 10 场。（市文旅广电局牵头）

9.提质改造全市城乡电网。投资 9534 万元实施全市城乡电网提质改造建设，重点解决城乡结合部、偏远乡村等区域的供电“最后一公里”问题，新增及改造配电变压器，缩短供电半径，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架空线路进行绝缘化改造、入地敷设（电缆化），并加固电杆、拉线等设施，提升电网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国网汨罗供电公司牵头）

10.实施街道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根据省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关于进一步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十条措施》（湘政办发〔2024〕41 号）文件精神，计划在居住集中、交通便利的中心区位布点建设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要求具备全托、日托、休闲活动、康复护理、文化教育、指导培训等功能，建设内容包括生活用房、公共活动用房、服务用房、医疗康复用房等设施。（市民政局牵头）

三、推进机制

成立“实现好惠民生增福祉的期盼”行动专班，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任召集人，市政府办相关负责人、市人社局、市政府督查室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市委社工部、

市政府督查室、市发改局、市教体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广电局、市商务粮食局、市卫健局、市数据局、市医保局、市工信局、市总工会、市妇联、市残联、市供销联社、国网汨罗供电公司为成员单位。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市政府督查室负责跟踪督办及抽查核验。

汨政办发〔2026〕4号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汨罗市龙舟动力小区、印刷厂小区、肉联厂小区危旧 住房解危搬迁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相关街道办事处、市直相关单位：

《汨罗市龙舟动力小区、印刷厂小区、肉联厂小区危旧住房解危搬迁实施方案》已经汨罗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3月31日

汨罗市龙舟动力小区、印刷厂小区、肉联厂小区 危旧住房解危搬迁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危房不住人，人不住危房”要求，消除住房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切实解决民生问题，结合龙舟动力小区、印刷厂小区、肉联厂小区危旧住房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基本原则

安全优先，以消除住房安全隐患为核心目标；阳光执行，确保公开、公平、公正，接受社会监督；协同推进，业主履行好主体责任，街道履行好属地责任，相关部

门单位、平台公司履行好法定职责。

二、解危对象

解危对象为广场社区龙舟动力小区第 2 栋、第 7 栋；广场社区印刷厂小区第 4 栋、第 5 栋、第 6 栋；老街社区肉联厂小区第 2 栋、第 3 栋、幼儿园栋。

三、解危方式

产权调换。

四、主管部门及实施单位

由市住建局负责制定方案、政策指导、监督管理等工作；归义街道办事处负责调查登记、评估测绘、协议签订、搬迁安置等具体工作；市财政局负责提供资金保障；文旅集团、楚之晟集团、市工信局负责提供产权调换房源。

五、签约期限

自本方案发布之日起 30 日之内。

六、实施步骤

- (一) 调查登记；
- (二) 依法确定评估机构；
- (三) 房屋面积测绘；
- (四) 制定解危搬迁方案；
- (五) 签订解危搬迁补偿协议并建立档案；
- (六) 腾空搬迁；
- (七) 危旧住房和土地按程序回收。

七、产权调换及奖补标准

该项目解危搬迁户同时享受产权调换和奖励补助政策。

(一) 产权调换

1. 调换面积：按合法建筑面积 1:1.15 进行产权调换。

2. 超出调换面积部分购买价格：解危搬迁户产权调换为多层步梯房的，选择的住房面积超出调换比例的部分可享受优惠价购房，优惠价购房面积最多不超过 30 m²，优惠价为房源提供单位定价的 60%，剩余部分面积按房源提供单位定价进行购买；调换为高层电梯房的，选择的住房面积超出调换比例面积的，该部分面积按房源提供单位定价进行购买（详见房源明细表）。

3. 产权调换房源：

(1) 房源由市工信局、文旅集团、楚之晟集团（暂无房源）提供，其中市工信局提供的经济适用房房源为国有划拨用地手续，其余均为国有出让土地手续。

(2) 解危搬迁户按签约时间段先后顺序选房，在同一时间段内签约且选择同一房源的采取摇号选房，具体时间以归义街道办事处电话或书面通知为准。

(3) 解危搬迁后各户的物业管理应服从房源所在小区统一收费、统一管理，并按相关规定缴纳物业维修基金。

(4) 对确实无经济能力承担购房费用，且符合公租房申请条件的困难对象，由市住建局调配公租房源予以解决，按市公租房管理相关政策执行。

(二) 奖补标准

1. 装饰装修、附属物补偿：由归义街道依法选定第三方评估机构，对被解危搬迁住宅房屋的装饰装修、附属物进行评估后补偿。

2. 搬迁费补偿：被解危搬迁住宅房屋合法建筑面积在 80 m² 以下的（含 80 m²），按 3000 元/户计发；80 m² 以上的，按 4000 元/户计发。

3. 签约奖励：在签约期限内签订解危搬迁协议的所有权人，按房屋合法建筑面积最高不超过 200 元/m² 的标准予以奖补；逾期未签约的，不予奖励。

4. 其他：对已办理国有出让土地不动产权证的房屋，按原有不动产权证登记面积给予 300 元/m² 补偿。

八、违法建（构）筑物、临时建（构）筑物处理

(一) 违法建（构）筑物

违法建（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一律不予补偿和安置。

(二) 临时建（构）筑物

1. 超过批准期限的临时建（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拆除时不予补偿和安置。

2. 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等行政主管部门在审批文件中已注明实施城市规划时须无偿拆除的建（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拆除时不予补偿和安置。

3. 未超过批准期限的临时建（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按使用期限给予适当补偿，不予安置。

(三) 抢建抢装饰装修和改变用途的建（构）筑物

1. 解危搬迁决定公告发布后，新建、改建、扩建的建（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不予补偿和安置。

2. 解危搬迁决定公告发布后，擅自改变用途的建（构）筑物，按原登记用途补

偿和安置。

九、保障与监督

(一) 工作人员在住房解危搬迁工作中不履行本方案规定的职责，或者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由市人民政府责令改正，通报批评；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纪律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 采取暴力、威胁等方法阻碍依法进行住房解危搬迁工作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 贪污、挪用、私分、截留、拖欠解危搬迁补偿费用的，责令立即改正，追回有关款项，限期退还违法所得，对有关责任单位通报批评、给予警告；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纪律处分。

(四) 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或者房地产估价师出具虚假或者有重大差错的评估报告，由主管部门提请发证机关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及房地产评估师处以罚款并计入信用档案；情节严重的，吊销资质证书、注册证书；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 审计机关应当加强对解危搬迁补偿费用管理和使用情况的监督。

十、其他事项

(一) 对被解危搬迁住房用途的认定，以房屋所有权证标注为准；房屋所有权证未标注用途的，以原始档案记载、产籍资料标注为准。

(二) 凡已给予补偿的建筑物、构筑物及附属设施（包含土地）均由提供调换房源的平台公司收回处置，被解危搬迁人不得私自处置，否则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由此导致的安全事故和经济损失由被解危搬迁户承担全部责任。

(三) 被解危搬迁人交房前原房屋固定设施遭人为拆除的，将按损失的价值扣除其相应的补偿款。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认真落实 2026 年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

高新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直及驻汨各单位：

2026 年作为“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扎实推进各项重点工作落地见效，对奠定规划实施基础、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为确保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各项重点工作任务高效推进、圆满完成，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就有关落实要求通知如下，请各单位认真遵照执行。

一、精准细化任务，压实落责到人

各级各单位要迅速对照既定目标任务，细化完善实施方案与配套举措，明确任务推进的具体路径、时间节点和责任主体，将工作责任精准分解到岗、落实到人。各牵头单位要切实发挥统筹协调作用，科学划定相关责任单位的季度攻坚目标与月度推进节点，建立任务清单化管理机制，确保重点工作按序时进度稳步推进。

二、强化协同联动，凝聚攻坚合力

各牵头单位要切实扛起主体责任，主动攻坚克难，牵头建立健全跨部门协同协作机制，统筹解决任务推进中的堵点难点问题。各责任单位要强化大局意识，主动对接配合，及时通报工作进展、共享相关信息，形成分工明确、协同高效的工作格局。各镇（街道）要立足属地实际，强化推进力度，与市直各单位同向发力、同频共振，构建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

三、健全调度机制，强化跟踪推进

各级各单位要建立健全常态化跟踪调度机制，定期开展工作研判，持续跟踪任务推进动态，加强对重点环节的指导督导。要坚持问题导向，对推进滞后的任务及时预警、精准施策，全力破解推进难题，确保全年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平稳有序推进、如期高质量完成。

附件：汨罗市 2026 年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1 月 29 日

附件

汨罗市 2026 年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

序号	项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	主要 经济 目标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5%左右。	杨 盛	发改局	市直相关单位
2			一般公共预算地方收入增长 3%左右。	杨 盛	财政局	税务局
3			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7%左右。	李亚江	工信局	高新区管委会
4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6%左右	杨 盛	发改局	高新区管委会 市直相关单位 各市属国有企业 各镇政府、街道办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左右。	向恩泽	商务粮食局	
6			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	杨 盛	发改局	农业农村局
7	聚力 强产 业	加快产 业升级	抢抓支持经济大县发展试点政策机遇,推动省级层面出台专项支持政策“循环经济十条”。	杨 盛	发改局 高新区管委会	新市街道办
8			推进中资环集团锂汇通汨罗基地升级为三级子公司,加快电子电器再制造、再生塑料、铝及稀贵金属回收利用项目洽谈。	杨 盛	高新区管委会	新市街道办

序号	项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9	聚力 强产业	加快产 业升级	争取汇通乳胶、万昇环保、双发电器等项目签约，推动再生塑料行业深度融入岳阳万亿级石化产业链，完善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	杨 盛	高新区管委会	新市街道办
10		建强中南工业设备再制造产业园，打造中工智能制造集群中心，推进上元二期、仁胜机械等项目，壮大先进装备制造产业。	杨 盛	高新区管委会 飞地园事务中心	新市街道办 弼时镇政府	
11		大力招 商引资	充分发挥招商专班、商会组织等作用，力争全年新签约项目 80 个以上、新开工项目 70 个以上、新投产项目 60 个以上，其中“三类 500 强”项目 3 个以上，“湘商回归”投资注册企业 10 家以上。	向恩泽	商务粮食局	高新区管委会 飞地园事务中心 各镇政府、街道办
12		促进科 技赋能	完成第二批十大技术攻关项目。	李亚江	科技局	高新区管委会 飞地园事务中心 市直相关单位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13		深化“智赋万企”行动，力争 300 家以上企业“上云”。	李亚江	工信局	高新区管委会 飞地园事务中心 市直相关单位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序号	项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4			做强中南汨罗创新实验室等平台，新认定省、岳阳市级创新平台 3 家以上，引进中试基地 2 家以上。	李亚江	科技局	高新区管委会 飞地园事务中心 市直相关单位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15			实施专精特新育苗行动，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0 家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0 家以上。	李亚江	科技局 工信局	高新区管委会 飞地园事务中心 市直相关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16	聚力 增活力	扩大有效投资	紧盯产业发展、城市更新、基础建设、生态环境、民生保障、防灾减灾救灾等重点领域，谋划储备项目 800 个（总投资 1500 亿元）以上，争取更多项目进入上级规划。	杨 盛	发改局	市直相关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序号	项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7		加快汨罗抽水蓄能电站、陕煤汨罗火电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完成屈子祠茶光互补、新塘湖渔光互补项目，推动白塘风光储绿电直供项目前期工作。	杨 盛	发改局	重大能源项目建设指挥部 抽水蓄能指挥部 火电协调办 市直相关单位 川山坪镇政府 白水镇政府 屈子祠镇政府 桃林寺镇政府 白塘镇政府
18		推进 G4 京港澳高速汨罗段扩容工程、湘阴虞公港铁路专线建设，启动 S313 三江至大荆公路、湘阴虞公港至汨罗龙塘公路建设。	李亚江	交通运输局	市直相关单位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19		推进农村自来水延伸扩面 1.5 万人，启动 3 座中型水闸除险加固、新市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	吴艳平	水利局	市直相关单位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20		建成屈原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	杨 盛	国网汨罗供电公司	市直相关单位 相关镇政府

序号	项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21	聚力增活力	扩大有效投资	加强打靶湖采区管理，推进乐福田与方家坪矿山整合、梅树湾矿山投产，推动林业碳汇资源整合开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	杨 盛 吴艳平 曹 陶	国资服务中心 水利局 自然资源局 林业局 农业农村局	相关市属国有企业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22		激发消费潜力	开展“消费促进月”“家电以旧换新”“汽车下乡”等促销活动，推动大宗商品消费扩容。	向恩泽	商务粮食局	市直相关单位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23			深化“数商兴农”，力争全年实现电子商务交易额 73 亿元以上、农产品电商销售交易额 5.7 亿元以上。	吴艳平 向恩泽	商务粮食局 农业农村局	交通运输局 供销联社 楚之晟集团 邮政公司 市直相关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24		拓展外贸业绩	支持企业开拓国际市场、建设海外仓，培育跨境电商企业 1-2 家，实现“破零”4 家以上、外贸进出口总额 3.3 亿元以上。	向恩泽	商务粮食局 贸促会	高新区管委会 市直相关单位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序号	项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25	聚力 提品质 加快城 市更新	启动城市西片区详细规划修编,完成 120 个村庄规划入库、29 个村庄规划报批。	曹 陶	自然资源局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26		新建、改扩建城区道路 9 条,完成跨线屈原桥修缮改造。	曹 陶	住建局 城管局	市直相关单位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27		改造城市危旧房 132 套,年内实现老旧小区基础类设施改造全覆盖。	曹 陶	住建局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28		建设保障性住房 408 套。	曹 陶	住建局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29		新建改造友谊河片区污水管网,系统整治城区内涝点,加快消除内涝积水区。	曹 陶	住建局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30		完成新市街道燃气管道及设施更新改造。	曹 陶	城管局	新市街道办
31		竣工餐厨(厨余)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	曹 陶	城管局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32		新增公共停车位 500 个、充电桩 168 个、5G 基站 100 个。	李亚江 曹 陶	城管局 工信局	市直相关单位 相关市属国有企业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33		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复查准备工作,推动精神文明建设向更高层次、更高水平迈进。	向恩泽 吴 侃	创建办 文明实践中心	市直各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序号	项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34	聚力 提质	加力乡村振兴	促进脱贫人口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持续稳定增收，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	吴艳平	农业农村局	市直相关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35			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总产量。	吴艳平	农业农村局	各镇政府、街道办
36			扶优做强粮食、甜酒、粽子、油茶、红薯、蔬菜、西瓜、黄桃、杨梅、蓝莓、脐橙、香柚等农林产业，新增省级农业龙头企业 1 家、岳阳市级农业龙头企业 5 家。	吴艳平	农业农村局	林业局 各镇政府、街道办
37			新增省级、岳阳市级和美乡村 5 个以上。	吴艳平	农业农村局	各镇政府、街道办
38	加强生态治理	深化长江“十年禁渔”，推动秸秆综合利用，推进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黑臭水体治理、幸福河湖建设，确保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汨罗江总磷浓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稳定达到省、岳阳市目标要求。	吴艳平 曹陶	生态环境分局 住建局 水利局 农业农村局	各镇政府、街道办	

序号	项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39		高标准完成上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问题、“洞庭清波”常态化监督交办和反馈问题整改，确保及时销号、动态清零。	曹 陶	生态环境分局	市直相关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40	聚力促融合	突出“经济融长” 立足资源禀赋，发挥比较优势，深度融入长沙产业链、供应链、消费链体系，特别是在先进装备制造、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加工、文体旅游等方面做好配套服务，当好汉岳长经济带、临长经济协作带建设主力军。	杨 盛 李亚江 吴艳平 向恩泽	发改局 工信局 商务粮食局 农业农村局 文旅广电局 教体局	高新区管委会 飞地园事务中心 市直相关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41		促进洞庭湖生态经济区联动发展 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周边县市区共建“粮食产销联盟”，合作开发“洞庭湖-汨罗江”生态文化旅游线路，协同做好洞庭湖生态环境保护、资源开发利用，打造洞庭湖生态经济区明星城市。	杨 盛 曹 陶 向恩泽	发改局 商务粮食局 文旅广电局 生态环境分局	市直相关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42		推进文旅体深 加快完成端午文化博物馆布展并对外开放。	向恩泽	文旅广电局 文旅集团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序号	项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43	度融合	推进长乐古镇创建国家 4A 景区，推动屈子文化园数字化服务覆盖率 80% 以上。	向恩泽	文旅广电局	文旅集团 屈子文化园事务中心 长乐镇政府
44		发展集观光、体验、创意于一体的农文旅体产业，建成传统龙舟手工制作坊、“汨罗粽子”原料基地配套设施等旅游项目。	吴艳平 向恩泽	文旅广电局 农业农村局	市直相关单位 相关镇政府、街道办
45		办好湖南省龙舟超级联赛总决赛，做优汨罗龙超联赛、“村 BA”、欢乐跑、广场舞大赛等群众性赛事，打造名副其实的“赛事之城”。	李亚江 吴艳平 向恩泽	教体局 文旅广电局 农业农村局 文旅集团	市直相关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46	聚力 惠民生	强化就业优先发展	付文勇	人社局	市直相关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47		推动全国基础教育综			
		加大对新就业形态支持力度，开展订单式技能培训，统筹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帮扶残疾人、零就业家庭成员就业，全年新增城镇就业 6000 人以上。			
		提质公办幼儿园办园条件，推进农村薄弱学校改造和标准化建设，启动职业中专高新校区扩建。			

序号	项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48		聚焦“双减”提质、新课标落地、素质教育深化、城乡均衡发展等领域，探索形成具有汨罗特色的改革经验，打造中部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县。	李亚江	教体局	各镇政府、街道办
49	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	落实医保基金总额付费，确保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率95%以上，推动资源下沉，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保障能力。	李亚江	卫健局 医保局 税务局	市直相关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50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落实育儿补贴、生育休假，实施早孕关爱行动，提升优生优育和妇女儿童健康保障能力，有效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教育成本。	李亚江 吴艳平	卫健局 民政局 妇联	市直相关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51		建设认知障碍照护专区，新增屋场互助养老点10个以上，提升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服务能级和辐射能力，建好国家县域养老服务体系创新试点。	吴艳平	民政局	市直相关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52	巩固全国双拥模范城（县）成果	深化“一部一站”紧密协作，做好国防动员、兵役征集、民兵整组、预备役建设、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营造军地协同、军民融合的浓厚氛围。	杨 盛 李岳星	人武部 退役军人事务局 发改局（国动办）	各镇政府、街道办
53	聚力防风 坚持安全第一	投运弼时消防救援三站。	杨 盛	应急管理局 消防救援大队	飞地园事务中心 弼时镇政府

序号	项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54	险	开展城乡危旧房整治、农村村民自建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强危化、非煤矿山、烟花爆竹、建筑施工、消防、燃气、食品药品、校车校园等重点领域专项治理，全力打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收官战。	杨 盛 吴艳平 曹 陶	应安委办 应急管理局 公安局 发改局 教体局 农业农村局 住建局 文旅广电局 交通运输局 城管局 市场管理局 商务粮食局	高新区管委会 市直各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55		深化“戴帽工程”、交通安全隐患“清零”行动，持续压减交通亡人事故。	杨 盛 李亚江 李岳星	交通顽瘴痼疾整治工 作专班 交通运输局 交警大队	各镇政府、街道办

序号	项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56	严控政府债务	从严从实抓好债务管理，全力完成年度化债任务，坚决遏制隐性债务新增。	杨 盛	财政局 国资服务中心	市直相关单位 各市属国有企业 各镇政府、街道办
57		加强金融监管	深入开展“防非处非”宣传，常态推进风险排查，严厉打击非法集资、恶意逃债、非法金融中介等非法金融活动，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	向恩泽	金融监管支局 政府办金融发展中心
58	聚力防风险 深化平安建设	扎实开展意识形态领域风险排查整治，严格落实反渗透措施，坚决守住意识形态安全底线。	杨 盛 李岳星 向恩泽	政府办 公安局 国安办 民宗局 市委网信办 融媒体中心	市直各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59		深化综治中心实战化运行和网格化管理，加强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抓实重复信访、积案化解。	杨 盛 李岳星	综治中心 信访局 司法局	市直各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60		深化“情指行”一体化运行，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李岳星	公安局	各镇政府、街道办

序号	项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61	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强化政治引领	始终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不折不扣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和市委决策部署，以实际行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杨 盛	政府办	市直各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62		全面依法行政	深入推进依法治市，持续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全面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积极争创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	李岳星	司法局	市直各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63			严格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扎实办好省市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民生实事。	杨 盛	政府办	市直各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64	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全面依法行政	强化审计监督，按时高效完成经责、资环审计指出问题整改。	杨 盛 曹 陶	政府办 财政局 自然资源局 生态环境分局 审计局	市直相关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序号	项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65	提升服务效能	强化“湘办通”应用，加强数字政府建设，推进政府治理流程优化、模式创新和能力提升，构建数字化、智能化的政府运行新形态。	杨 盛 向恩泽	政府办 数据局	市直各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66		持续推进为基层减负赋能，不开程序式会议、不搞作秀式调研、不发传声式文件，确保政府系统会议、文件只减不增，求真务实谋发展，集中精力抓落实。	杨 盛	政府办	市直各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67	加强清廉建设	严肃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扎实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杨 盛	政府办 纪委监委	市直各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68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决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全面加强因公出国（境）、考察交流、公务接待、国内差旅、公务用车、办会培训、节庆展会论坛、行政办公、楼堂馆所建设装修、信息化集约建设、委托	杨 盛	政府办 财政局	市直各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69	岳阳市重点工作任务	用好《支持经济大县发展的若干试点政策》，结合产业发展规划、基础设施建设等谋划实施一批高质量项目，争取更多支持，提升综合实力	杨盛	发改局	农业农村局 市直相关单位 各镇政府、街道办

汨政办函〔2026〕2 号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6 年度人大代表票决民生
实事任务分解表》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直相关单位：

经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报请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和市委常委会会议审议，并提交汨罗市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代表票决，决定将农村村民自建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城镇危旧房整治、农村自来水延伸扩面 3 个项目作为 2026 年度人大代表票决民生实事。现将任务分解表印发给你们，请对照目标任务，认真抓好落实。

附件：2026 年度人大代表票决民生实事任务分解表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3 月 3 日

附件

2026 年度人大代表票决民生实事任务分解表

序号	项 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相关责任单位
1	农村村民自建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项目（跨年度）	<p>经摸排全市自建桥梁 262 座，存在安全隐患桥梁 108 座，其中轻微缺损 64 座、中等缺损 36 座、严重缺损 8 座。</p> <p>1、3 月底前完成 4 座整治任务（轻微缺损 2 座、中度缺损 2 座）；</p> <p>2、6 月底前完成 17 座整治任务（轻微缺损 10 座、中度缺损 6 座、严重缺损 1 座），完成总任务的 15.7%；</p> <p>3、9 月底前完成 70 座整治任务（轻微缺损 50 座、中度缺损 18 座、严重缺损 2 座），完成总任务的 64.8%；</p> <p>4、12 月底前完成 90 座整治任务（轻微缺损 64 座、中等缺损 24 座、严重缺损 2 座），完成总任务的 83.3%。</p>	吴艳平	农业农村局	<p>交通运输局</p> <p>自然资源局</p> <p>水利局</p> <p>应急管理局</p> <p>财政局</p> <p>各镇（街道）</p>

序号	项 目	目标任务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相关责任单位
2	城镇危旧房整治项目	<p>城市危旧房：</p> <p>1、3 月底完成《龙舟动力小区、印刷厂小区、肉联厂小区危旧住房解危搬迁实施方案》审批；</p> <p>2、6 月底完成龙舟动力小区、印刷厂小区、肉联厂小区危旧住房户签订解危搬迁补偿协议并建立档案；</p> <p>3、9 月底完成腾空搬迁；</p> <p>4、12 月完成危旧住房和土地按程序回收。</p> <p>农村危房：</p> <p>1、3 月底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165 户对象核实；</p> <p>2、6 月底完成 30%危房改造任务；</p> <p>3、9 月底完成 60%危房改造任务；</p> <p>4、12 月完成全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p>	曹陶	住建局 归义街道	相关镇（街道）
3	农村自来水延伸扩面项目	<p>1、3 月底前完成立项手续和初步设计；</p> <p>2、6 月底前完成设计文件审批、核概、财评，确定年度建设项目、建设资金来源，完成招标手续；</p> <p>3、9 月底前完成年度建设任务的 40%；</p> <p>4、11 月底前完成年度建设任务。</p>	吴艳平	水利局	相关镇（街道）

第 51 次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1 月 7 日

2025 年 12 月 9 日，市长林恒求主持召开汨罗市第 13 届人民政府第 51 次常务会议。

—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推进党的自我革命要做到“五个进一步到位”》。

会议指出，自我革命是我党跳出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关键在于狠抓落实。面对复杂的执政环境，刀刃向内的自我革命能提升党的形象威信、调动干部积极性、保障高质量发展。要坚定理想信念，铸牢对党忠诚，保持清正廉洁，加强理论武装与实践磨砺，接受教育监督。真正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党员干部要敬畏人民、敬畏组织、敬畏法纪，杜绝特权思想。要以从严监督执纪为利器，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对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露头就打、形成震慑。管党治党要责任到位，领导干部要扛起责任、传导压力，营造严的氛围。

会议要求，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自我革命的本质要求和精神内涵，紧密结合我市发展实际和党的建设具体情况，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将全面从严治党 and 自我革命的各项要求部署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

二

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副书记、岳阳市委书记谢卫江来汨调研指导工作时的讲话精神，并就抓好贯彻落实进行了研究部署。

会议指出，此次调研是对汨罗工作的全面把脉和精准指导，充分肯定了我市近年来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新进展、新成效：经济发展稳中向好，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文旅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改革创新与民生保障成效显著，党建引领作用持续强化。

会议强调，卫江书记的讲话客观中肯指出了我市当前存在的突出问题和短板，必须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一是**发展质量效益有待提升，**二是**产业集群化水平仍需提高，**三是**生态环境保护领域问题仍然突出，**四是**风险隐患不容忽视，**五是**全面从严治党仍需持续深化。

会议要求，全市上下要系统学习、深刻领会、一体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省委十二届九次全会、岳阳市委八届九次全会决策部署，坚持改革创新、求真务实，全力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科学谋划“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努力在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和“七个岳阳”建设大局中树立新标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第一，争当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排头兵。切实增强推动经济发展的紧迫感与责任感，持续提升综合实力与发展质效，提高对岳阳发展的贡献度。同时，充分发挥比较优势，主动融入区域协同发展格局，将县域经济发展做得更细更实。

第二，加快推动现代化产业体系提质升级。做大做强循环经济产业集群，大力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因地制宜培育其他特色产业，突出园区产业发展的主阵地作用。

第三，在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上走在前列。积极探索农村改革新路径，着力打造乡村振兴示范样板，深入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第四，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切实加强水环境综合治理，持续改善区域空气质量，加快推进产业绿色低碳转型。

第五，筑牢民生保障与安全稳定底线。坚决守住粮食安全底线，全面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不断完善基层治理体系。

第六，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全面加强政治建设，确保各项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巩固拓展学习教育成果，常态化整治“吃喝风”“送礼风”等“四风”突出问题，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建立健全为基层减负赋能长效机制，推动基层更好聚焦发展、服务群众。

会议强调，临近岁末，时间紧迫、任务繁重。各级各部门要压实责任、全力冲刺，确保圆满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全市上下要进一步凝心聚力、锐意进取，为奋力开创中国式现代化“七个岳阳”建设新局面贡献汨罗力量。

三

会议审议了《政府工作报告》及人大代表票决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原则上通过《政府工作报告》和 2026 年度人大代表票决民生实事候选项目。

会议强调，要对标对表上级要求部署，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建议，进一步核准相关数据和项目内容，把握时间节点修改完善，努力形成一个讲政治、能落实、高质量的报告，推动各项工作开好局、起好步。要聚焦群众需求，在全力完成今年人大代表票

决民生实事项任务的基础上，精准谋划明年项目，确保民生实事件落地有声，真正解民忧、暖民心。

四

会议审议并原则上通过“十五五”规划纲要。

会议强调，“十五五”规划是指导我市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要进一步修改完善**。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二届九次全会、岳阳市委八届九次全会、汨罗市委十一届十次全体(扩大)会议部署要求，全面研究梳理、吸收采纳相关意见建议，对规划纲要进一步补充完善，谋深谋实规划编制工作，确保契合我市实际、顺应群众期盼。**要进一步衔接汇报**。加强“十五五”规划与“十四五”规划衔接，确保规划编制科学合理、系统完整。加强市本级各专项规划与规划纲要衔接，增强规划的全局性。加强各类规划与上级规划衔接，主动向上级规划编制部门对接汇报，争取我市更多建议和诉求进入国家、省和岳阳市规划笼子。

五

会议研究部署了2025年汨罗市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与资源环境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原则上通过《汨罗市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与资源环境审计整改方案》。

会议强调，**要扛牢整改责任**。牵头市级领导和相关责任单位要充分认识做好审计整改的严肃性、重要性、紧迫性，对照整改要求，主动认领任务。各责任单位要严格落实“一把手”第一责任人责任，将整改任务纳入单位重点工作，细化内部责任分工，确保整改措施落地落细，确保整改成效不折不扣。**要有序推进整改**。严格按照立行立改、分阶段整改、持续整改的时限要求，实行“月调度、季通报、半年评估”，实事求是、保质保量抓好整改落实。**要常态加强调度**。分管市级领导要按照责任分工，定期召开分管领域整改调度会，及时解决整改过程中的新问题、新难点，推动跨部门、跨领域整改事项高效衔接。针对部分疑难复杂问题，要主动向上对接，加大沟通协调力度，积极争取审计组、审计厅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指导支持，切实提升审计整改质效。

六

会议审议了离任村(社区)干部补助待遇调标工作，原则上通过《关于调整离任村(社区)干部补助待遇标准的建议方案》。

会议强调，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基层干部队伍建设，在此背景下，结合我市财政实际情况，制定的调整方案是综合权衡后稳妥可行的安排。

会议要求，组织、财政部门要会同各镇（街道）认真做好政策宣传和引导释疑工作，确保相关政策精神落实到位且不留隐患。

七

会议审议了《汨罗市农村供水县域统管实施方案》，研究议定了以下意见：

（一）原则上同意该方案。水利部门要根据会议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依规依程序发文实施。

（二）明确总体方向。要结合国企改革工作，理顺体制机制，推动实现农村供水统一管理、统一运行、统一维护。

（三）稳妥推进下一阶段工作。一是坚持因地制宜。在保障水源安全基础上，统筹考虑项目效益。二是坚持政府引导与市场机制相结合。加强政策宣传，引导群众树立有偿用水观念；政府履行好管理服务职责，用户按市场化原则承担用水费用。三是尊重历史沿革和群众意愿。四是由吴艳平同志牵头，在明确全域统管目标前提下，组织水利局、农业农村局及各镇（街道）分步推进实施，认真抓好落实。

（四）提升综合管理水平。结合国企改革进一步强化企业管理，推动运营规范化、专业化。坚持以专业思维推进人员选拔、培养与管理，提升农村供水管理服务水平。

八

会议研究部署了烟花爆竹安全管控工作，审议并原则上同意《关于划定区域时限禁止和限制燃放烟花爆竹的通告》，由市政府办、市应急管理局、市城管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等单位把关完善后发布。会议明确了以下事项：

一是统一思想认识，扎实有序推进。要坚定移风易俗的决心，充分认识此项工作是顺应环境保护与安全发展大局的必然要求，是保障公共安全、防治环境污染、节约社会资源的必要举措。要树立长期推进、久久为功的理念，注重方式方法，积极争取群众理解支持，稳妥有序开展相关工作。

二是强化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相关部门、各镇（街道）要切实加大宣传力度，创新宣传方式，做到态度鲜明、内容生动、喜闻乐见，确保管控要求传达准确、深入人心。

三是提前排查整治，严格执法管控。迅速全面排查辖区内烟花爆竹运输、储存情

况，依法严厉打击非法生产、运输、储存行为。由市应安委办公室牵头，会同公安、交警、城管、交通运输、市场监管、商务等有关部门及各镇（街道），切实加强源头治理和流通环节监管，有效减少烟花爆竹非法流入及存量规模。

四是压实工作责任，严肃追责问责。由市政府办牵头，相关部门协同配合，各镇（街道）切实履行属地管理主体责任，对非法生产行为坚持“零容忍”，依法依规查处相关责任人员，确保管控措施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九

会议研究了宇阳公司多功能休闲娱乐设备生产项目入园事宜，原则上同意该项目入园。

会议要求，高新区要深入研究项目入园后的税收贡献，并将相关税收要求明确纳入招商协议条款，作为项目综合评估与协议履行的重要内容。

十

会议审议了《汨罗市农村村民自建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实施方案》，原则上同意该方案。

会议明确，**一**是由吴艳平同志牵头，组建工作专班，相关部门共同参与，严格按照方案要求组织实施，确保排查整治全面落实到位。**二**是坚持“一桥一策”，精准实施整治。由吴艳平同志组织相关部门和各镇（街道），细致研究、科学制定并严格落实每座桥梁的具体整治措施。**三**是由市财政局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安排专项经费据实保障。市级聘请符合资质要求的第三方机构，统一承担桥梁鉴定、设计、监理及检测验收等相关工作，提高工作效率、合理控制成本。

十一

会议审议了政府性投资项目，原则上同意汨罗市长乐镇红色村组织振兴建设红色美丽村庄试点项目、汨罗市城东片区生活污水管道提质改造项目、陕煤汨罗 2×100 万千瓦燃煤发电项目货运道路工程、汨罗市集中育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汨罗市直饮水供水一体化项目、汨罗市地下综合管线建设项目（二期）、湖南省汨罗市中央预算内投资“和美乡村”建设项目以及汨罗市大荆镇古仑村 2026 年农村小型基础设施建设等 23 个以工代赈项目共 30 个项目依据相关文件要求按程序立项。会议要求，相关单位要密切配合，协同完善资料，依规办理手续，扎实推进项目申报，确保尽快发挥效益。

出席：林恒求、杨盛、李亚江、吴艳平、付文勇、任娜、曹陶、李岳星、向恩泽、胡义

列席：

(一) 邀请列席：李尚兵、吴侃

(二) 政府办：陈敬林、龚正伟、巢毅山、胡灿、吴清辉、王龙、卢玲、湛虎、郭龙、喻莎、吴兆、李龙

(三) 市委组织部彭宇，信访局徐波，发改局周雄伟，教体局郭永恒，科技局黎柳平，工信局吴勇，民政局黎保国，财政局湛益，人社局易贵明，自然资源局陶文轩，住建局吴冬华，交通运输局杨帅，农业农村局熊细平，商务粮食局王哲，文旅广电局黎定，卫健局汪望三，审计局罗立群，退役军人事务局黄浩，应急管理局许强，市场监管局李旺、姜波，统计局黄尚，城管局毛利、彭博，医保局郑飞，数据局朱佳梅，水利局傅风波，林业局凌红权，生态环境分局程阳、姜冬科，机关事务中心吴威，交警大队黄文军，飞地园事务中心周雄，国资服务中心许达，营田公务中心曾海波，高新区罗冬云，楚之晟集团周建高，文旅集团李选辉，汨之源集团倪志彪，普乐公司刘虎翼，产发公司尹凌，供电公司田新成，公安局张文广，司法局贺雄，归义街道罗自荣，新市街道吴伟良，古培镇周长城，罗江镇何丹，汨罗镇黄常勇，白水镇杨浩，神鼎山镇冯雄，弼时镇周托，大荆镇傅谦，三江镇熊亮，长乐镇张瑜，屈子祠镇刘俊偲，白塘镇徐盛轩，川山坪镇彭小丰，桃林寺镇李梓琪

记录：曾依林

第 52 次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2 月 14 日

2026 年 1 月 15 日，市长马慧主持召开汨罗市第 13 届人民政府第 52 次常务会议。

—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文章《学习好贯彻好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和国家主席习近平《二〇二六年新年贺词》。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学习好贯彻好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高屋建瓴、思想深邃、内涵丰富，系统阐述了全会精神的核心要义、实践要求和根本保障，为我们把握“十五五”时期发展大势，破解发展难题，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了纲领性遵循和行动指南。

会议指出，习主席的新年贺词温暖人心、催人奋进，字里行间饱含着对人民的深情牵挂，对发展的战略擘画和对未来的美好期许。贺词回望了过去一年全国上下团结奋斗取得的辉煌成就，点赞了各行各业拼搏奉献的奋斗者，更指明了新一年鼎力前行的方向路径，既是温暖人心的新年寄语，更是鼓舞干劲的冲锋号角。

会议要求，各级各部门要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重大政治任务，分层分类开展学习宣讲，让全会精神深入人心；要将全会部署与我市“十五五”规划编制紧密结合，细化任务、责任、时限“三张清单”，健全闭环管理机制，真抓实干，久久为功，奋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

会议强调，深入学习贯彻贺词精神，就是要从中汲取奋进力量，以昂扬的精神状态和真抓实干的工作作风，奋力推动我市 2026 年各项工作开好局起好步。

二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做好“三农”工作的重要指示以及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对做好“三农”工作的重要指示高瞻远瞩、内涵深刻，明确了 2026 年“十五五”开局之年“三农”工作的战略定位和实践要求，为我们指明了前进方向。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围绕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作出了系统部署，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必须深刻学习领会，坚决贯彻执行。

会议强调，我市始终把解决“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确保粮食安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积极发展乡村产业、持续改善人居环境，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但对标对表上级要求，在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总目标以及耕地保护效能、农业科技创新、农民增收渠道等方面仍需进一步加力。后段将召开专题会议，进一步细化措施，推动会议精神更好落实落地落细。

会议要求，全市上下必须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引，坚持把三农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聚焦粮食安全、产业振兴、人居环境改善、拓宽农民增收渠道等方面，扬优势补短板，推动乡村全面振兴，让农业更强、农村更美、农民更富。

三

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湖南省委十二届十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岳阳市委八届十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并就抓好贯彻落实进行了研究部署。

会议指出，当前中央、省、岳阳市经济工作会议已相继召开，下一阶段我市也将召开专题会议，对贯彻落实上级会议精神进行系统部署，届时请各部门单位根据会议要求认真组织实施，确保落地见效。

会议强调，要严格落实中央、省、岳阳市关于岁末年初有关工作要求，在保民生、守底线等重点任务上持续发力、压实责任，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四

会议听取了《关于提请市级领导包案化解信访事项的报告》。

会议强调，要持续开展重复信访治理工作，严格落实上级重复信访治理工作机制要求和奖惩规定，市领导要继续带头包“钉子案”“骨头案”，进一步压实化解稳控责任。市长要亲自抓，市政府领导班子成员落实好“一岗双责”，层层传导压力。各镇（街道）主要负责人要扎实做好信访维稳工作，确保矛盾不上交、人员不上行，坚决做到“解大事、稳住人、防风险”三统一。

五

会议听取了汨罗市“十五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和汨罗市一线防洪大堤有关情况汇报，审议了《汨罗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的公告》，研究议定了以下意见：

（一）原则上通过《汨罗市“十五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各相关部门要强化联动配合，抓紧谋划包装项目，重点做好五方面工作：**一是对标对表把准方向**。严格对标上级部署，确保规划既科学合理又具备前瞻性。**二是立足实际补齐短板**。结合当前薄弱环节与突出问题，聚焦解决现实难题，提升规划的针对性和目标性。**三是聚焦民生回应期盼**。围绕群众关心的饮水安全等问题，让规划更接地气、惠及民生。**四是把握重点精准施策**。规划从六个方面明确了重点任务，要进一步深化细化，确保措施更具操作性。**五是强化保障科学规划**。分管副市长要牵头加强统筹协调，压实各方责任；规划编制单位在定稿前要反复征求多方意见，对规划内容进行修改完善，确保规划科学可行。

(二)原则上同意汨罗市一线防洪大堤整治工程项目立项,并明确以下要求:**一是完善立项手续。**财政、发改、水利等相关部门备齐资金来源、认证方案、总投资与规模等资料,细化前期手续,财政部门做好资金认证把关。**二是强化组织调度。**由吴艳平同志牵头,专题研究简化程序、开辟绿色通道等具体措施,统筹推进开工前期准备工作,抢抓工期;相关部门要全力配合、予以支持。**三是积极立项争资。**由杨盛同志调度项目前期启动资金,财政部门作好资金保障;发改、水利等部门要加大向上对接汇报力度,努力争取省级机动资金、项目调剂资金,统筹安排项目资金。**四是严把工程质量。**业主单位要规范施工流程、加强监理监督,严把工程质量关,确保整治工程经得起检验,力争在汛期前完成整治任务。

(三)原则上同意发布《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划定公告》。**一要确保划定范围科学合理。**划定范围需结合地形地貌、生态红线、耕地保护空间、地质灾害隐患点安全等要素,核实陡坡地具体范围与坡度等级,确保图件数据、部门信息与实地情况“三相符”;要清晰界定 15°-20°、20°-25°、特殊区域与 25°以上一般区域的边界,为后续执法提供可操作、可执行的依据,水利、自然资源部门要加强对接协同。**二要确保管控措施落地见效。**严格落实属地责任与部门监管责任,水利部门负责水土保持执法,自然资源部门负责用地审批管控,乡镇承担日常巡查职责;对已开垦的陡坡耕地,要全面摸底、分类施策、稳妥处置,避免“一刀切”,在守护生态红线的同时,保障和改善民生。**三要确保宣传引导深入到位。**水利部门要抓紧修改完善公告内容,按程序完成合法性合规性审查后报批发布;属地要多途径做好宣传解读,让群众明白公告管控的目的、范围与后续管理措施,争取群众理解支持,避免引发矛盾纠纷。

六

会议审议了政府性投资项目,原则上同意汨罗市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汨罗市人民医院医养中心建设项目、汨罗市新市镇乡镇服务站建设项目、汨罗市智慧农渔标准化建设示范项目、汨罗市国祯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分布式光伏发电建设项目、汨罗市自来水厂分布式光伏发电建设项目、湖南工程机械配套产业园新能源重卡等汽车充电桩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汨罗智慧旅游平台建设项目、汨罗镇农村供水增压设备安装项目、汨罗市公办养老机构设备更新项目、汨罗市 2026 年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项目、汨罗市 2026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项目、湖南省汨罗市中央预算内投资和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共 13 个项目按程序立项。

会议要求，**完善前置审批手续**。部门单位要对照立项前置审批规范要求，进一步完善项目申报所需的全部手续和资料，确保程序合规、要件齐全。**严把论证关口**。对项目选址、用地预审、环评等核心要素进行全方位审核，杜绝“先立项、后整改”，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出纰漏。**守住风险底线**。要把防范新增隐性债务作为核心前提，全面核查资金来源，制定科学的资金平衡方案，精准测算投资规模；对拟实施项目进行必要性论证，对必须实施的项目，要拓宽筹资渠道，积极向上争取专项资金支持，降低对本级财政的依赖。**把好项目推进执行关**。项目后续建设、运营、监管等环节严格实行闭环管理，部门单位要认真落实发改局提出的管理意见，建立项目全生命周期跟踪机制，确保项目各环节可控、可追溯。各项目牵头市级领导、各线分管负责人要加强调度，切实履职，压实责任，主动向上对接，确保项目按既定计划推进。

七

会议听取了加强小散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的情况汇报，原则上通过《汨罗市住建领域小散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方案》，明确由市住建局根据会议精神，对方案中的工作目标、内容、职责及要求细化完善，按规定程序报审后印发实施。

会议强调，加强小散工程安全生产监管是贯彻国家、省、岳阳市安全生产决策部署的关键环节，对压实安全责任、防范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相关单位要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强化协同配合，狠抓工作落实，持续提升小散工程安全监管水平，坚决守住安全生产底线。

会议要求，**要精准界定范围，实现全覆盖监管**。严格依据《湖南省建设领域小散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暂行办法》，全面排查摸底，建立动态台账，完善日常巡查与抽查机制，确保各类小散工程纳入监管体系。**要压实各方责任，形成监管合力**。明确建设单位主体责任、镇（街道）属地管理责任及住建部门监督责任，依托网格化巡查机制，推动责任落实到人、到岗，构建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要加强宣传引导，营造社会共治氛围**。多形式、多渠道开展安全宣传教育，鼓励社会公众共同参与监督，提升群众安全意识与风险防范能力。

八

会议听取了汨罗市新桥垃圾填埋场备用填埋库区 2025 年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反馈问题整改的情况汇报。

会议强调，备用库区的规范运行直接关系到土壤与地下水安全，是当前必须着力完

善的重要民生问题，决不允许任何马虎松懈。对反馈的问题，必须以严肃认真态度和“钉钉子”精神狠抓整改，确保问题彻底解决、成效长效巩固。

会议要求，**一要统一思想认识。**由曹陶同志牵头负责，全面统筹调度，压实各方责任，确保整改工作执行到位，不打折扣、不搞变通、不留尾巴。**二要狠抓整改落实。**紧盯反馈的核心问题，细化措施、明确时限、压实责任、挂图作战、销号管理。关于防渗体系不完善的问题，要组织专业机构开展全面检测，有针对性进行处置，坚决防止类似问题重复发生。关于监测体系不健全的问题，要科学增设地下水与土壤监测点位和频次，构建灵敏高效的预警机制，实现问题早发现、早处置。相关部门要加大排查力度、举一反三，做实工作，杜绝类似隐患反复出现。**三要形成整改合力。**生环部门要履行好监督和指导职能，严格执法检查，加强整改工作跟踪指导和技术指导；城管部门要牵头抓好填埋场日常运行管理，规范作业流程，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新市街道要做好周边群众工作，维护好周边环境；财政部门要做好资金统筹保障，给予必要支持；相关部门单位要以此次整改为契机，协同建立长效机制，守好安全底线。

会议还研究部署了医保征缴等事项。

出席：马慧、杨盛、李亚江、吴艳平、付文勇、曹陶、李岳星、向恩泽、胡义
列席：

（一）邀请列席：周雄伟、李尚兵、吴侃

（二）政府办：陈敬林、龚正伟、巢毅山、胡灿、吴清辉、王龙、卢玲、黎敏、陈雄剑、湛虎、黎向雄、郑义、周灿、郭龙、喻莎、吴玫云、吴兆、李龙

（三）教体局郭永恒，科技局黎柳平，工信局吴勇，民政局黎保国，司法局颜念龙、贺雄，财政局湛益，人社局易贵明，自然资源局陶文轩，住建局吴冬华，农业农村局熊细平，商务粮食局王哲，文旅广电局黎定，卫健局汪望三，审计局罗立群，退役军人事务局黄浩，应急管理局许强，市场监管局李旺、姜波，统计局黄尚，城管局毛利，信访局徐波，医保局郑飞，数据局朱佳梅，水利局傅风波，林业局凌红权，生态环境分局程阳，国资服务中心许达，消防救援大队贺辉国，气象局吴超平，营田事务中心曾海波，公路养护中心张珍顺，公安局向佳、黄文军，交通运输局吴国兴，飞地园事务中心周雄，楚之晟集团周建高、狄佳，文旅集团李选辉，产发公司尹凌、王胜贤，人民医院许杰，归义街道罗自荣，新市街道吴伟良，古培镇周长城，罗江镇何

丹，汨罗镇黄常勇，白水镇杨浩，神鼎山镇冯雄，弼时镇周托，屈子祠镇刘俊偲，三江镇熊亮，长乐镇张瑜，大荆镇傅谦，白塘镇徐盛轩，桃林寺镇李梓琪，川山坪镇彭小丰

记 录：刘白薇

〔2026〕第 1 次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3 月 13 日

2026 年 1 月 22 日，马慧市长主持召开了 2026 年第 1 次市长办公会议。

—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讲话充分肯定了过去一年全面从严治党取得的显著成效，着眼“十五五”开局的关键时期，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对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作出了战略部署，为我们开展各项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

会议强调，全市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把准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方向，将学习贯彻全会精神作为当前的重要政治任务，深刻把握“十五五”时

期目

标任务对全面从严治党的更高要求，时刻绷紧从严从紧这根弦，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

会议强调，要扛起政治责任，以实际行动践行使命担当，争做忠诚、干净、担当的表率，班子成员及全体干部要切实履行“一岗双责”，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层层传导压力，逐级压实责任，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坚持“打铁还需自身硬”，严守党的纪律和规矩，精准把握“三个区分开来”，既划清底线红线，又鼓励担当作为，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和工作环境。

会议要求，要聚焦关键任务，以严的基调正风肃纪反腐，筑牢廉洁自律的坚固防线；要围绕全会部署的重点任务，突出靶向发力，精准施治：**一是**紧盯党中央重大决

策部署和上级要求，聚焦保障民生福祉等重点任务，加强全过程监督检查；二是持续深化作风建设，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坚决纠治“四风”，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三是聚焦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严查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深化风腐同查同治，同时要加强廉政文化建设，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严格规范权力运行。

二

会议组织了集体学法，传达学习了《行政执法监督条例》和《森林草原防灭火条例》。

会议强调，贯彻落实《行政执法监督条例》，**一要统一思想认识**。新出台的条例是规范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重要法规，对于监督的主体、内容、方式、程序和责任追究等方面作出了全面系统的规定，各级各部门要从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高度，深刻认识《条例》颁布施行的重要意义，把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条例》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任务，推动各项规定落地见效。**二要抓好学习培训**。聚焦监督范围、措施等关键条款，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学习培训，提升执法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能力。**三要提升工作质效**。以贯彻落实条例为契机，全面开展行政执法自查自纠，深入排查执法过程中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四要建强监督体系**。明确司法行政部门的牵头职责，建立部门协同监督机制，压实行政执法与监督责任，司法行政部门要定期向政府报告工作情况，强化监督实效，推动监督结果与考核联动挂钩。

会议强调，贯彻落实《森林草原防灭火条例》，**一要加强学习宣传**。各部门认真组织学习，确保学懂弄通、了然于胸；乡镇（街道）、村（社区）及基层网格利用微信群、“村村响”等载体开展宣传教育，以案释法引导群众摒弃野外违规用火陋习，提升防火意识。**二要压实各方责任**。将防灭火责任逐级分解到岗到人，实现“山有人管、林有人护、责有人担”；紧盯重点时段、重点区域、重点人群开展专项整治，对不听劝阻、顶风作案者依法从严从快查处，形成震慑。**三要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市应急管理局、市林业局、消防救援大队、镇村要形成合力，实施联防联控，立足“打早、打小、打了”目标，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开展专项技能培训和实战演练，提高队伍应急处置能力；要备足应急物资，确保关键时刻调得出、用得上；要严格落实值班带班制度，确保火情信息畅通，一旦发生火情能科学组织扑救，坚决杜绝人员伤亡。

三

会议听取了解除原汨罗市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汨罗市土地储备中心与原盛鑫公司《合作收储土地协议书》及后续管理事项的情况汇报。

会议明确，由杨盛同志牵头，曹陶同志及相关部门共同参与，成立工作专班分三个组开展工作：**一是**法律指导组，由市司法局牵头指导，甲方单位配合，对原盛鑫公司历史遗留问题的所有资料进行系统梳理，提出解除协议的法律依据、流程及核心条款的书面意见，明确付款主体、资金支付对象，核查权益人手续合规性，排查是否牵涉其他问题或股东权益纠纷等，确保不造成国有资产流失、不留风险隐患。**二是**土地入库储备组，由市自然资源局牵头，相关单位配合，做好土地入库前各项准备工作，重点做好基本农田调规工作。**三是**谈判洽谈组，由甲方单位牵头，审核并确认原盛鑫公司垫付的各类实际支出成本总额，规范手续程序，同时根据合同条款明确甲乙双方责任及判定依据，并在司法部门指导下开展谈判，在解除协议过程中要充分考虑流程的合法性、有效性，规避次生遗留问题。

会议要求，工作专班要妥善解决相关信访问题，依程序解除原协议的同时，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土地入储盘活方案，确保土地有效盘活。

四

会议听取了窑洲安置区建设项目南侧用地红线分割及竣工验收情况汇报，原则上同意提请事项。

会议强调，要用好用活政策，分步骤解决问题，在确保房屋结构、消防和使用安全的前提下，尽快完成竣工验收和不动产权证办理。涉及南侧 275 平方米和西侧 523.8 平方米区域的问题，做好前期梳理和研判，作为下一步事项予以解决。

会议要求，由曹陶同志牵头，协调消防、住建、自然资源等部门，加快权证办理，推动问题妥善解决。

五

会议审议了汨之源集团资产证券化（ABS）和保理业务融资方案的情况汇报，原则上同意汨之源集团在融资项目真实合规、风险可控、效益兼顾的前提下，依照国有企业融资决策程序审核后实施。

会议要求，**一要严守合规底线**。汨之源集团要制定内部审核标准与流程，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把好融资项目入口关，确保合规性、安全性和效益性。**二要强化**

监督管理。相关部门要履行监督职责，加强对融资资金用途的监管，确保资金用在关键领域、发挥实际效益。**三要建立风险预警机制。**针对项目运行中存在的潜在风险，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确保项目平稳运行。

出席：马慧、杨盛、李亚江、吴艳平、付文勇、曹陶、李岳星、胡义

列席：

（一）邀请列席：周雄伟

（二）政府办：龚正伟、巢毅山、吴清辉、王龙、卢玲、湛虎、黎鑫

（三）政法委江永红，**教体局**郭永恒，**科技局**黎柳平，**工信局**吴勇，**民政局**黎保国，**司法局**颜念龙、贺雄，**财政局**湛益，**人社局**易贵明，**自然资源局**陶文轩，**住建局**吴冬华，**农业农村局**熊细平，**商务粮食局**王哲，**文旅广电局**黎定，**卫健局**汪望三，**审计局**罗立群，**退役军人事务局**黄浩，**应急管理局**许强，**市场监管局**李旺，**统计局**黄尚，**城管局**毛利，**信访局**徐波，**医保局**郑飞，**数据局**朱佳梅，**水利局**傅风波，**林业局**凌红权，**生态环境分局**程阳，**国资中心**许达，**楚之晟集团**周建高，**文旅集团**李选辉，**汨之源集团**倪志彪，**公路建养中心**张珍顺，**归义街道**罗自荣，**公安局**向佳

记录：段小晓